当男人恋上奥斯卡的时候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关于那些恋爱中的致命武器……
- 当明知身边的男人不能陪伴终身
- 你打算怎么爱我?
- 你会爱上机器人吗?
- 挚爱短信
- 爱你的人对你一定有所要求
- 爱情恐怖分子
- 关于那些我说过的爱你
- 爱得那叫一个明白
- 当爱情成为消费品
- 爱与做爱（1）
- 爱与做爱（2）
- 孩子他姥爷的“混账”逻辑
- 我家阿姨不明白的事儿
- 永远有多远?
- 论恩格尔系数与数星星之关系
- 您就把它当真的听
- 当女人想开了之后
- 温柔对自己（1）
- 温柔对自己（2）
- 接招
- 从一地产大佬语录说起
- 当理想撞到了肚子
- 男女这点事儿
- 就这样变成八婆
- 你家我家?
- 偏偏拧巴你
- 福芝芳和孟小冬
- 在生育这件事情上到底谁说了算?
- 对男人说两句贴心话

- 20、30、40的“怎么办”
- 从此过节不忧伤
- 生女当如郭晶晶
- 工具类女人VS玩具类女人
- 大丈夫VS宠物男
- 安慰VS慰安
- 床上VS床下
- 很精很认真VS很傻很天真
- 谈恋爱VS买房子
- 女追男VS男追女
- 平衡VS平等
- 丰富VS平淡
- 价值婚姻VS价值投资
- 手稿时代VS电玩时代

关于那些恋爱中的致命武器……

一直以来，无数出版商建议我写《恋爱宝典》，就是那种无论男女，只要想谈恋爱了，或者心里有了喜欢的人了，可以拿起来就用并且保证马到成功的“工具书”——他们说这种类型的图书市场需求度非常高。我当然知道！在我每天收到的大量电子邮件中，其中问得最多最直接的，也是类似的问题。

比如：“我喜欢他，他有老婆，我想要他离婚娶我，能告诉我怎么办吗？”

再比如：“他又有钱又帅又成功还幽默风趣，我很平凡，不漂亮也不聪明，但我就是傻傻地喜欢他，请告诉我怎么让他爱上我？离不开我？”

我能说“断无可能”吗？当然不能——爱情之所以令人着迷，就是因为在爱的世界里，不存在“不可能”。比如说，我们通常认为男人会爱美女，但为什么查尔斯王子偏偏就会为卡米拉着迷？与戴安娜王妃相比，卡米拉美丽不及她一半，而年龄却大她那么多！再比如，我们通常会认为男人喜欢经历简单的女孩子，但为什么挪威王储却娶了和自己同龄的三十大几的未婚妈妈？而这名未婚妈妈曾经是一名餐馆女招待，她那4岁孩子的父亲还曾因贩毒进过监狱！

我在报社做一个栏目，聊聊吧。经常会收到各种痴男怨女的来信。最经常的问题就是，有没有一种办法，让那个我爱的人爱上我或者爱我一辈子？他（她）到底哪里比我好，让她（他）如此着迷？为什么他（她）不爱我？为什么总有人会为了那些根本不值得爱的人痛不欲生？

很多人都在寻找恋爱中的“致命武器”，包括科学家，他们力图通过复杂的DNA研究，或者激素分析，寻找出那些让男人和女人来电的物质。也许，当这种物质被成功提炼并摆上超市货架的那一天，这个世界就不会再有为情所困的痴男怨女了吧？

《当男人说想你的时候》是我博客上一篇文章的题目，中国青年出版社的吴芳泽老师看到这个题目，建议我以此为名出一本书。后来这本书辗转数月，命运多舛，书的内容章节反复修改，数名不同出版社的编辑先后提出数个方案，最终由华文天下图书有限公司根据我这一两年来所写的专栏以及对读者情感问题的解答，编辑整理了这本书。情场如战场，希望每一位读过这本书的朋友，都能旗开得胜、马到成功。

当明知身边的男人不能陪伴终身

她离婚了，找了一个比自己小8岁的男人，并且怀了那个男人的孩子。男人22岁，她30岁。我们对她说，再过10年，您40，他32，你们还合适吗？就算您保养得好，您50的时候，他才42，那时候他会不会有其他想法？

女人答曰，我前夫比我大5岁，我嫁他的时候24岁，他29岁，7年以后，他出轨，理由是审美疲劳。如今这年月，既然找什么样的男人都不一定能过一辈子，那就找一个让自己舒服的，以后分开也没什么遗憾，就像我老公，享受完我的青春拍拍屁股走人，他赚了。再说，人生是分阶段的，我到50岁的时候，难道还会需要男人吗？我要儿子就够了。

话说到这份儿上，我们还真就不好劝。事实上，像她这个岁数在北京还真是挺难找的，一大群“北大荒”、“白骨精”都还没着落呢，她一“三张”的离婚女人，想找什么样的啊？比她大个五六岁的男人，还嫌她老，挑拣她这儿挑拣她那儿。能看上她愿意跟她过的，基本上都是钱包空了身子虚了一身毛病还兼一事无成的主儿。她说，我凭什么就得找一老眉喀嚓、吃完饭筷子一撂就坐沙发上看电视的？

我们说你现在找的这个就洗碗做饭吗？她说他不洗碗不做饭我乐意，我就当宠物养了，你有让宠物洗碗做饭的吗？

无独有偶。另一个她要结婚了，26岁。男人大她一轮，网上认识的。工薪阶层，有车有房。对她好，她任何时候有需要，他都会出现。当然话说回来，38岁的男人，如果不是特别成功的那种类型，可不有的是时间陪女人？她母亲不同意，说你当初漂在北京，难道就是为了嫁一比自己大一轮的男人？这样的男人，咱老家不是有的是？哪个没房没车？怎么就偏得在北京找？女儿说，老家这样的男人虽然有的是，但在老家，嫁给他们就得过平庸平凡的日子，我不喜欢，日复一日年复一年，除了年龄老去，儿女长大，不会有任何变化，最好的

结果是像你和爸那样过一辈子，最坏的结果是像姨和姨夫，姨夫也没啥出息，但整天喝酒赌钱泡女人。在北京就不一样，北京有的是机会，我嫁给他，就等于有了根据地，有了根据地，运气好，我就会拥有自己的事业，然后是新的生活，新的爱情。运气不好，不也就是跟他过一生？反正他宠我爱我给了我其他女人需要奋斗20年才能得到的生活，也不亏啊！

呵呵，她们都明明知道身边的男人可能不是能陪伴终身的，但她们都接受了——远水近渴，也许为了远水忍受近渴是更崇高的人生，但她们会说，我们不过是普通女人，为什么要那么高尚？更何况，人生不同的阶段有不同的需求，怎么可能为了一个想象中的远水，而渴着现实中的自己？人只有吃饱喝足了，才能走更远的路啊。

你打算怎么爱我?

很多人会这样理解爱——他们认为一个人爱自己，或者自己爱这个人，那么这个人就有义务有责任改善他（她）的生活，替他（她）或者帮他（她）解决原本属于他（她）的难题。

这种人把爱情当成一套“解决方案”，总期望一举两得一石二鸟。我一倒霉女友，每每恋爱每每人财两空，问她怎么回事，她说她特别受不了男人对她千般温存之后，忽然问她：“我这么爱你，你打算怎么爱我？”

她怎么爱他？无非是有钱捧个钱场，有人捧个人场，等到床头金尽，也该是人去屋空。

我另一女友，重点中学老师，大龄单身，经介绍认识个“工薪男”，丧偶，有个10岁儿子，一月三五千，有车有房——车是老捷达，房是单位的旧房，没电梯没厅的那种。女友说他对自己好，每天很多电话短信，送她上班，接她下班。她感到前所未有的幸福。

然后有一天，很甜蜜很温存之后，男人对她说，儿子后年要小升初，希望能上她的学校。她感到为难，她哥哥有个孩子，也是后年小升初。她只有能力帮一个。

男人当即阴下脸，问她：“那你考虑过为我做什么了吗？”

女友惊愕，反问：“如果我不能为你做什么，你是不是就觉得没必要跟我发展下去了？”

男人理直气壮：“你不是女人吗？女人爱男人，都会想为男人做点儿什么！”

女友针锋相对：“那男人爱女人，就不应该为女人做点儿什么吗？”

男人说：“我不是一直在为你做吗？我给你当司机，陪你逛超市，为你妈找大夫，把你妈当我妈，你为我做什么了？”

女友当然不好意思说陪他上床了。她“吭哧”半天，说：“难道我就没有陪你吗？”

男人冷笑一声算做回答。

响鼓不用重锤。女友刹那间明白——他是觉得亏了。

男人找女人，如果仅仅为了上床或者吃口热饭，有必要车接车送搭那么多工夫吗？哪个女人不能上床？哪家馆子不能吃饭？他要的是“家”，他曾对她深情地说过他会把她的妈当自己的妈，希望她把他的儿子当自己的儿子。她当时沉浸在幸福之中，没有听出其中的“等价交换”，所以，人家男人认为她耍赖，他孝敬了她妈，但她却没有对他的儿子视同己出。

男人感觉倍受伤害，付出却没有相应的回报；女友也感到出离愤怒，认为男人太鸡贼。

其实说白了，就是俩人对“爱”的理解不一样。

男人认为，你爱我，就要拿出实际行动，否则怎么叫爱我？

女人则认为，你爱我，就不应该让我为你做什么，否则你爱的就不是我，而是我能为你带来的回报！

女友问我，为什么男人会这样无耻？

我说因为你不年轻了。

假如你25岁，貌若天仙，他追你，你就可以问他“你打算怎么爱我”，他谈都不敢跟你谈儿子的事，得麻溜地急你所急，为你忙活，生怕委屈了你。但咱现在不是奔四了吗？所以人家就会要求等价交换。这也没啥，男女平等嘛。年轻姑娘要求男人有车有房，因为人家年轻，咱不年轻了又不是张曼玉，男人要咱图啥？难道是领回家供着宠着当圣母皇太后？您总得给人家添砖加瓦做点儿贡献吧？

女友听了，说：“让他去死吧！凭什么？”

我说：“同意。就这么定了！”

你会爱上机器人吗?

最近看了篇文章——《2050，我们和机器人结婚》，心算了一下，如果我长寿，还赶得上。

按照文章中的说法，机器伴侣可以乱真，他们的身高长相脾气甚至情绪，程序员均可按客户需求为其量身定做，他们甚至还能让机器人“耍点儿脾气，制造点儿情感上的小摩擦”。

呵呵，到那个时候，大概就不需要读懂男人或者读懂女人这些指南了吧？情感专家直接改行，去帮助程序员设计出更完美的机器伴侣，毕竟人对伴侣的需求不见得一样，有的喜欢体贴，有的喜欢野蛮。

这文章要搁几年前，我肯定会边看边说：神经病！难道科学家工程师都吃饱了撑的？没事儿研究点儿什么不成非要研究机器伴侣？三条腿的蛤蟆难找，两条腿的人不到处都是？！

那时候我年轻，把生活看得太容易了。现在我知道，两条腿的人好找，但要找一个合适的，不比找三条腿的蛤蟆容易。我认识一个男人，快50了，离过两次婚，先后有两个孩子，跟年迈的父母住在一起。他跟我感慨，说像他这样条件的，没有女人肯嫁。我说也不见得，我们单位就有几个跟他年龄相仿心地善良的女人，要不，找机会认识认识？

男人立刻摇头，不行不行。女人过了40，就算会心疼人，体力精力也跟不上了。你看我父母80多岁，她得照顾吧？两个孩子，第一个孩子工作了，她不用管，第二个还在上小学，她得管吧？我不用她费心，一天三顿饭就成……

我说，你这是找保姆还是找老婆？

男人诧异地问：她要是连这些都干不了，娶她干什么？又不是小姑娘，娶回家哄着吗？

难怪他离婚两次。他的第二任老婆曾经跟我诉苦：每天下班我回家，做完饭他来一电话，今天不回来。然后我陪他父母吃，吃完了收拾，他十一二点能回来就算早的。我后来提出离婚，他还问我外面是不是有人了。我真希望外面有人！做小时工还可以谈个价钱，给他做老婆自带工资往里贴钱不说，还得看他一家人脸色。他要是能心疼我，每天跟我说个话，我也就认了，好，连个人影儿都摸不着，回家倒头就睡，就算养个猫养个狗，您还得逗逗吧？我在他家，连猫狗都不如。

他们离了婚，各自找了两年，谁也没找到合适的。女人想找一个疼自己关心自己的，没有，介绍了好几个，最后没人再给介绍了，都劝她自己过吧，女人过了40，只能自己疼自己啦。

男人也想找一个疼自己关心自己能替他照顾父母和孩子的，不要让他上一天班，回家老的老小的小，连个亲的热的都没有。

其实说到底，他们各自的要求都合情合理，只是……可能要等到2050年啦

挚爱短信

“我真的只爱你，我发誓！你是我的挚爱！”

他不在她身边的时候，就会给她发这样的短信。她感动，因为他发这种短信的时候，他身边有另一女人。她想他在跟那个女人一起的时候，还念着自己，说明他心里有她。

他跟她解释，他爱的是她，而那个女人，只是他舍不得伤害而已。毕竟那个女人从很年轻的时候就和他在一起，跟了他很多年，没有工作，非常依赖他，对他很好，非常关心，周到，体贴，没有任何过错，只是，他又爱上了她。他也很痛苦，跟那个女人在一起的时候，他只能痛苦地悄悄地给她发一条“挚爱”短信，以示抚慰。

她也发作过，质问他到底更爱谁?

他每次都会说是她，然后求她不要离开，然后给她认错，当然大部分认错的地点都是在床上。他对她说，每天都在想她，想着怎么能见到她。当然他们不是想见就能见的，而且即便见面，那个女人的电话也随时可能打来，那个时候，她就要屏住呼吸，听他对那个女人说一些“加班，马上回来”之类的鬼话。还有好几次，他接了电话，立刻心神不宁匆匆走掉。每次她都放他走，每次他都会愧疚地走，然后在车上给她电话，柔声细语地问：“爱我吗小宝贝？”

她问我：“他是真的爱我吗？”

我反问：“你觉得呢？”

她认为是真的。理由是，如果不是真的爱，为什么要这么费尽心机挖空心思地找机会？他又不是没有女人。

我对她说，贪官贪污，不是因为没有钱，而是因为要更多的钱。同样道理，那个男人要你，不是因为没有女人，而是因为要更多的女人。

她反驳，说他真爱的是她。他跟她说，虽然每夜他睡在那个女人身边，但心里想的全是她。我差点儿脱口而出：我靠！我宁愿他睡在

我身边，心里爱想谁想谁！

当然我咽下了这句话。碧海青天夜夜心，也许是我太庸俗太世故了。

事实上，我愿意相信那个男人对她的爱，就如同我相信那个男人对另一个女人的爱。就像很多人，买了公寓之后，还想要一套别墅。平时住公寓，度假去别墅，两全其美。只是，如果男人把某一女人当成休闲别墅，至少应该跟人家把话说清楚：我大部分时间得住公寓，只能偶尔上您这儿来过个周末，您乐意吗？您总不能左一句“挚爱”右一句“小宝贝”，让人家一心以为总有那么一天您会把别墅当自己的家吧？尽管，我相信您是真的“挚爱”别墅，但拿人家消遣，厚道一点儿的做法是——告诉人家。如果两厢情愿，愿打愿挨，也不算骗，对吧？

爱你的人对你一定有所要求

最近我几个朋友都陷入同一类型的苦恼，那就是爱他们的人提出了让他们感到为难的要求，其中最典型最常见的是借钱，而且都不是小数目，一张嘴就是上万。这种事情，倘若是夫妻之间还好说，但如果只是恋爱中的男女，那就是另一回事。因为夫妻已经共同生活，很多话可以说开；恋爱中的男女不一样，他们还隔着一层温情脉脉的面纱，很多话说不出来。比如说吧，我一个女友，通过网络认识一个男的，迅速坠入情网，一日不见，如三秋兮。俩人天天泡在一起，大概泡了十天左右，男的对她说，老家父亲急病住院，问能不能先借点儿钱给他？她问他大概需要多少？他深情地看着她，对她说："你有多少？"

我这女友当即疯掉——借还是不借？如果不借，肯定是伤感情；如果借，又担心这原本就是一个圈套。她来问我，我脱口而出："不借！"我跟她说，老诗人芒克写过一著名诗句——"爱你的人对你一定有所要求"，但问题是，假如爱你的人对你的那个要求是借钱，你就要警惕。爱你的人，可以对你有种种其他方面的要求，比如"即使你穿上天的衣服，我也要解开那些星星的纽扣"，那是浪漫；但假如解完那些星星纽扣后，对你说借钱，那就是交易。

女友听了我的劝，找了个礼貌的借口婉拒了，结果那男的从此不再见她。她很痛苦，反复找我，甚至很责怪我，仿佛是我毁了她一段情缘。我对她说，这样吧，你给他发短信，说你现在手头有钱了，看能不能挽回。

她发了短信，当天那男人就兴高采烈地来见她，据说俩人一见面就抱在了一起。她对他说很抱歉，当时没有借钱给他。他打断她，说没关系，他知道她不是小气的女人，一定是被恶女友唆使。

我很郁闷，跟老公说这事，老公说这事吧，你本来就不该管。男人爱女人，女人爱男人，都是有条件的，世界上哪里有无缘无故的

爱？只不过，有的爱对方的身体，有的爱对方的容貌，有的爱对方的门第，有的爱对方的财富，当然，最高尚的是爱对方的心灵，最卑鄙的是爱对方的腰包。但这是愿打愿挨的事儿，你瞎掺和什么？

我说我不是瞎掺和，我是觉得那男的不是真爱她。

老公说，那又怎么样呢？关键在于，她是真爱他。

我说那岂不是很傻？

老公说，你每次去燕莎的时候，我也觉得你很傻，而且有好几次你自己也觉得被宰得不值，但是下次你又忍不住去了，你说为什么呢？因为你喜欢，你喜欢，人家就宰你，你要是不喜欢，人家还能宰你吗？

爱情恐怖分子

恋爱中的人都会做蠢事，比如说唐朝的皇帝干过“一骑红尘妃子笑”的事，再比如说更早一点儿的周幽王为博美人一笑，不惜“烽火戏诸侯”，如果单单从真爱至上来说，他们有什么错吗？不过是陷入情网而已。

滥情电视剧中，常常有一句听上去特别有理实际上害人不浅的台词——爱是无罪的。爱的确是无罪的，就像金钱是无罪的一样，但假如你以打家劫舍的方式追求金钱，还能说是无罪吗？所谓爱是无罪的，并不是说一个人只要打着爱的名义，就有权力堂而皇之地做任何事，包括伤天害理。卡罗威在《了不起的盖茨比》中有一段话：“他们是粗心大意的人——他们砸碎了东西，毁灭了人，然后就退缩到自己的金钱或者麻木不仁或者不管什么使他们留在一起的东西之中，让别人去收拾他们的烂摊子。”这样的人比比皆是。他们以为爱是无罪的，所以为爱而做的所有蠢事，都发射着爱的光芒，而至于那些蠢事将引起什么后果，给他人带来什么伤害，好像根本不是他们要考虑的。

一个刘德华的粉丝，追刘德华追得倾家荡产家破人亡，七旬老父为了让刘德华答应见自己女儿一面，竟然以死相迫，仿佛他们全家的人生意义就在于此。事实上，假如老父亲没有自杀身亡，人们会怎么议论？的确有一些不负责任的人在那里唱高调——爱是无罪的。她喜欢刘德华是她的自由，旁人有什么资格说三道四呢？

事实上，陷入爱情漩涡中的人，本来脑子就糊涂，手里再握一张“爱是无罪的”免死铁券，几乎就可以理直气壮地成为一名富有杀伤力的“爱情恐怖分子”，而他们甚至还觉得爱得越恐怖越说明他们爱得深刻。比如一个19岁的女模特，为了送男朋友一辆保时捷跑车，诈骗200万，获罪10年；再比如一个外地小伙子，爱上一个北京姑娘，为了让姑娘开心高兴在娘家有面子，到租车公司租了几十辆高档车，尽数

卖掉。说起来，他们都是情种，可能都觉得为爱犯罪，那犯罪动机要比一般的犯罪动机高尚很多吧？

我认识一男人，他跟我说，以前觉得那句话挺有道理的，叫“我爱你与你无关”，可是自从被一爱情女恐怖分子纠缠上，他就觉得根本不是那么回事儿。他拒绝了她无数回，但她却变本加厉激流勇进，还放出话来，爱一个人是无罪的，你有权拒绝，我有权追求，我爱你与你无关。他说这不是混账话吗？天天给我打电话，上我单位找我，下了班不走，我去哪儿她跟我去哪儿，这能叫与我无关吗？这能叫爱一个人是无罪的吗？我要是一女的，她要是一男的，天天这么纠缠我，属于耍流氓吧？

关于那些我说过的爱你

孟京辉音乐剧《空中花园谋杀案》里有一首歌，歌名叫《关于那些我说过的爱你》——“多年以后，才知道真爱是谁/这是傻瓜都能拥有的智慧/多年以后，才知道为爱后悔/这是恶棍都能拥有的美德/可是已经，无路可退/关于那些我说过的爱你/现在想起，不胜唏嘘/关于那些我说过的爱你/现在听来，像是儿戏……”

男生A，在毕业的时候，跟男生B打赌，赌注是自己的女友。男生A故意输掉，那时他是个校园诗人，对前程有着不切实际的幻想。10年后，男生A穷困潦倒，得了脑癌，只能活一个月，他找到男生B，一个看上去春风得意但实际上正为资金短缺而苦恼的董事长，男生A提出回购“爱情”——亲吻男生B的太太即自己大学时代的女友。男生B同意了，但有一个条件，要男生A承认自己是谋杀失踪房地产大亨的凶手，由男生B去举报，以取得房地产大亨妻子所悬赏的一套空中花园。也就是说，男生A要用最后一个月的生命为曾经的恋人以及她的老公换一套空中花园。男生A答应了。

这个故事感人吗？如果你是当初被当成赌注，故意输掉的那个女生，多年以后，曾经的初恋找上门来，你会怎样？你会把这首《关于那些我说过的爱你》送给他吗？

事实上，一个女人，只有后来嫁得好了，而原来辜负她的那个男人又恰巧混得惨了，她才会如此。如果相反，她很难这般决绝。她会像《金婚》中的文丽一样，苦苦挣扎。尽管也争吵，也冷战，也分居，但只要那个男人肯回头，哪怕多年以后，身子空了钱包空了成了糟老头子，女人也还是乐意的，不仅乐意，还会认为他到底还是爱她的。

到底什么叫爱？或者什么叫真爱？

“多年以后，才知道真爱是谁/这是傻瓜都能拥有的智慧/多年以后，才知道为爱后悔/这是恶棍都能拥有的美德……”然而，我们却常

常把傻瓜的智商、恶棍的操行当成真爱的标准。无数女人一旦听到男人说“经过这么多年这么多女人，才知道你是我的最爱真爱惟一的爱，我很后悔浪费了这么多时间”，我靠，女人即便脸上还是寒露秋霜，心里早已春风荡漾。有的时候，我很想骂这些女人贱，想问问她是否脑子进水，他转了一大圈转到你这儿来，您真信他经过比较鉴别神农氏尝百草最后尝出您是棵灵芝来了？但后来想一想，有几个女人能像法国总统萨科奇的前妻似的，说离婚就离婚，要我守活寡等你闹明白什么是真爱，门儿都没有！当然啦，女人要是都跟萨科奇前妻似的，男人除非是萨科奇，否则这个社会肯定得多出一大群形单影只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孤老头子。

爱得那叫一个明白

是她主动追的他－－她比他小20岁，大学毕业3年，在北京漂了3年，隔三差五换工作，一直换到他的公司，给他当了秘书，然后开始追他。他离婚很多年，刚离婚的时候不想结婚，一个人挺好，很方便，想谈恋爱就谈恋爱，不想谈就不谈。他也意识到她追他，但他不想招惹她。不过能帮忙的地方还是帮，比如说她信用卡透支了，他给续上；她家外地亲戚到北京看病，他给联系医院；她租房，他给付房租；她对他也很好，到他家给他收拾房间啦，问他想吃什么，上超市买了给他做啦。她对他说，她就是爱他。

在她的猛烈炮火攻势之下，他有点儿怕了。毕竟他传统，20岁的年龄差距，他知道意味着什么。他对她说，你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地方，只要我能帮上，我都会帮的，但是我不希望你将来恨我，说我骗了你的青春。毕竟你太年轻，还不懂什么叫婚姻，要你跟我过一辈子，太委屈你了，我也负不起这个责任。

小姑娘红颜大怒，说我什么时候说过要你负责？我不过就是想和你尽情做爱。我又没逼着你娶我，又没非要嫁给你不可！

于是，他觉得她是真爱他－－－一个小姑娘，比他小20岁，能这么无私无畏地爱他，不图他娶她，不要他负责，只要和他尽情做爱，这还不叫爱吗？

呵呵，当小姑娘真好！可以直言不讳。天下哪个女人不想要这样的生活？可以和一个男人尽情做爱，然后又不必嫁给他！她占有他的关心照顾柔情蜜意以及激情和性，但却不必承担那些跟婚姻有关的琐事比如照顾他的父母处理好婆媳关系，因为她本来就不是他媳妇！可是，他对她的家人却责无旁贷，甚至连她的父母要买房子，他也要出个首付意思意思。

其实，现在的女孩子想得很是清楚明白。在如此严峻的就业局面下，工作如此难找，即便是肯放下身段去做小时工，还不如农村来的

妇女有竞争力。就算谈恋爱，找个年龄相当的，照样要受伤害。年龄相当的男孩子凭什么要娶一个连正经工作都没有，长得也不是很出众的女孩子呢？您家又不是本地的，您即便年轻，哪年大学里不是新毕业一茬儿小妹妹，哪一个不比您年轻？所以，不如跟年长的女人PK，直接找一个成熟的如父如兄的，至少先有地儿住有饭吃，如果混好了，将来一声“谢谢”，再见亦是朋友，混不好，至少还有一个托底的，再差还能差过又穷又没工作还没男人的女人去？

当爱情成为消费品

朋友中有个有点儿资产的中年老男人，着了魔似的喜欢上一个比自己小18岁的姑娘，不仅给人家付了房子的首付，还替人家交学费，让人家去北大读什么MBA。朋友中就有好事者劝他，让他悠着点儿，他当然是充耳不闻。好事者就跟我八卦，问我：他脑子进水了吗？难道恋爱中的中年老男人智商为零？他要是没钱没身家人家凭什么爱他？他真傻假傻？还供她读书，她真出息了，能踏实跟他过日子？他不就是人家的垫脚石和提款机吗？他是不是老年痴呆了？

以我的观察，他绝对不傻，且远远没有到老年痴呆的地步。我百分之百相信，他早已从一个生意人的角度，把这场爱情的成本与收益计算得清清楚楚。好事者认为他糊涂，不过就是担心他白白花了钱，而没有得到人家姑娘的一生，所以替他不值。其实这有什么值不值的呢？就像女人逛商场的时候，买个手包买条裙子，明明知道会过季打折，但还是忍不住在新品上市的时候刷卡，其实不过就是早穿了那么几天而已，值吗？甚至，很多衣服买回来就挂到衣柜里，一次都没有穿过，或者就穿那么一两回就再也不穿了，岂不是更不值？比如婚纱，一辈子就穿一次，穿完就压箱底了，有必要买吗？即便再婚，难道会穿头婚的婚纱？但还是很多人会买，认为值。

值和不值，是因人而异的，说深了跟价值观有关系，说浅了就是萝卜青菜各有所爱。比如，很多人认为买名牌手袋就不值，凭什么？一个包包好几万，还不是真皮，帆布皮革而已，但很多人就认为值得很，因为是名牌嘛，挎在臂弯里有面子啊！对于我们那位亲爱的中年老男人，也是一样的道理——那个小他18岁的姑娘，就是我们女人挎在臂弯里的路易·威登啊。他并没有指望地久天长，他要的是一个感觉。这个感觉和我们女人买名牌包应季裙穿婚纱类似，我们知道那不是过日子用得着的东西，而且我们也知道买个不那么贵的包也一样装

东西，穿去年的裙子也一样出门，租个婚纱也可以结婚，但我们中的很多人还是会情不自禁。

所以，不要问什么值不值、傻不傻，关键在于想要什么。对于一个年过半百的男人来说，奋斗过，也艰辛过，现在成功了，可马上就要吃不动喝不动了，所以人家想花点儿钱补偿自己，如此而已。他给小姑娘买房买车交学费，跟我们大多数中年妇女整容做脸换发型一样，说是乱花钱就是乱花钱，说是享受生活就是享受生活。再说，当爱情成为消费品，可不就这样？高兴就花钱，不高兴就换新的，只当花钱买服务了，有什么值不值的？

爱与做爱（1）

做爱这件事如果只能用一个汉字表达还得大家都明白，是什么？

最近看了一场话剧，邹静之编剧的《操场》，陈小艺一人分饰三个角色，每一个角色都在操场上，且都和做爱有关，无论是做了还是没做。当然这也许不是这部戏所要表达的，但确实是给我印象最深的……

第一个“陈小艺”，一没通过答辩的女研究生，她跟老迟，她的导师，一个有知识有文化的中年男人，老婆到了更年期，自己还在挤公共汽车上班。所有人都在传她和他有关系，但事实上他们没有。

在操场上，陈小艺主动，老迟挣扎。

女学生发飙：“老师你想过吗？”

“想过。”

“为什么不做呢？”

“做什么？”

“做爱！”

老师是知识分子，做爱还是不做，这是一个问题，他需要思考。

女学生扬长而去。

爱与做爱（2）

第二个“陈小艺”，贫困女生。她穷，饿得从垃圾桶里找吃的，碰到一民工，整整三年，民工靠蹬三轮供养她，供到她毕业考上研究生，民工捧着花来祝贺，她告诉民工，自己的未来没有他，她三年欠他的，她还，就在操场上，人类最古老的方式。

老迟愤怒，质问民工：“你上了？”

“上了。”

“你应该把花摔到她脸上，然后扬长而去。”

“我为什么要把花摔到她脸上？”

民工承认自己从一开始就不纯洁，否则为什么那么多比她更可怜的乞丐，他都熟视无睹？他之所以三年来风雨无阻给她送钱，就是因为他想过，他要跟她过日子，生孩子，吵架的时候抽她嘴巴子！

第三个“陈小艺”，站街的“野鸡”。被子一盖上，立马夸张而职业地“哎哟，哎哟”。

老迟叹服野鸡的干脆利索，现实直接——做就赶紧做，如果要聊天，得加一百元。

《操场》中的所有女人，似乎都非常不耐烦，她们要男人的行动，迫不及待——那个在操场上跟男友亲热的女生，男友分神了，因为同宿舍男生的饭卡被偷，让他很烦，不知道应该怎么办。女生主动数次，男生依然在为那张饭卡耿耿于怀，翻来覆去地想各种解决方案。女生忍无可忍，丢下一句“你太自私了”扬长而去。我靠，到底谁更自私一点儿啊？

看完这部戏，不知道为什么忽然就想起了自己，多年前的自己。那时候，我是一个爱想事儿的人，无论什么事儿，都爱想，应该做还是不应该？如果应该做，那么应该什么时候做，怎么做？其实我能有什么大事儿呢？我也不是美国国务卿。那是忧郁的青春年少的我。直到很后来很后来，我一女友，恋爱结婚离婚出国创业再恋爱再结婚再

离婚再恋爱，折腾一溜够，对还站在原地的我说：“以后你能不能忘了你长了脑袋有智商这事儿？爱这事多简单，只要你想你是不是爱他，你就已经爱了。你对他没感觉，脑子里根本不会有这个问号。想了就去做，这有什么难的？Body First！”

我说那什么排第二位呢？

她说No Second（没有第二）。

我当时说，我和你是两种人。

现在想想，大概这个世界上确实存在两种完全不同的人吧。一种在操场上思考挣扎，像老迟。把人生当思考题，想去吧，一辈子能想明白道理的有几个呢？另一种，操场就是操场，Just Do It！生命于每个人只有一次，所以，既然想到了，就做；做了，感觉好就刻骨铭心永志不忘，不好就Gone With Wind，借用张羽生的一句歌词：如果深情往事，你已不再留恋，就让它随风飘远！

孩子他姥爷的“混账”逻辑

我一女友，肚子大了，孩子他爸是她老板，让她处理掉。她不肯。她母亲急了，对她说：你没名没分的生个孩子，怎么办？

她一句话就给顶了回去：您有名有分的又怎么样？名分能当饭吃能当衣穿？

她爸爸对于她妈妈，很长时间以来，就是一名义上的丈夫——他们家的历史几乎就是悲情版的《金婚》，她爸爸不停地出轨，她妈妈不停地闹离婚，闹到老了，她爸爸折腾不动了，踏实了，她妈妈伺候她爸爸，反倒伺候得情深意长，老两口偶尔搀扶着下个楼晒晒太阳，还挺恩爱的。

她妈妈横拦竖阻要死要活非要她把那孩子折腾掉，她爸爸就劝她妈妈，反正无论跟什么男人生孩子，都不能保证那个男人能一辈子对你好，那就不如找一个有钱有地位的父亲，瘦死骆驼比马大，你总能要得到抚养费吧？这要比找一个一事无成还一天到晚吃喝嫖赌的男人强。

她妈妈接受不了，对她爸爸说：你这是混账逻辑。男人带一个孩子，再找媳妇容易，女人带一个孩子，上哪儿嫁人去？

她爸爸说：这你就不了解男人了。咱家姑娘32岁，即便是把孩子打掉，你以为她就容易嫁吗？你看看咱们楼里的这些老街坊老同事，凡是生养男的，好歹都能说上一不错的媳妇，凡是生养女的，除非家里有钱有地位，否则不但倒贴还得看女婿脸色。这主要是物以稀为贵，咱们那个年代，家里都要生儿子，倘若前面生女儿后面就一直要生下去，尽是“七仙女”、“五朵金花”，所以女人不好嫁，男人就是好娶。

她妈妈一听，不言声儿了。她是知道的，在老家，除非是养了特别漂亮的姑娘，否则姑娘家要是没有50万嫁妆，就别想嫁到好人家——好人家的男孩子也都有一个精明的母亲，人家辛苦养大儿子，哪能

随便就娶一寒门女子？当然嫁入寒门也不是不可以，问题是，年轻的寒门要奔事业，要改变自己的命运，他们想的是反正我年轻，娶媳妇着什么急，等我有了钱有了事业就能娶到更好的女人；而年纪大的寒门，呵呵——40岁一事无成的男人，有几个还会对女人动真情？

总之，经过女友父亲的一番战略分析，全家最终一致同意：反正女人早晚要生孩子，晚生不如早生，就算咱什么都没落到，不是还落一孩子吗？免得到女儿老死闺房，混到要去收养人家的孩子。

我家阿姨不明白的事儿

我家小阿姨管我叫姐，管我老公叫哥。有一天她问我："姐，哥挣的钱多不？"

我说我也不知道。

这太让她震惊了——"哥不给你钱吗？"

"不给。"

"你跟他要他也不给吗？"

"我没跟他要过。我自己有工资。"

她勉强笑了笑，看我的眼神不是佩服，是怜悯。

我家小阿姨除了给我家收拾房间，还给附近好几户人家做。有一天，她跟我说，她做的另一家是一个二十出头的小姑娘，长得有模有样的，但跟了一个五十多岁的外国老头子，那洋老头眼窝都陷进去了。我说："那怎么啦？"她说："叫我我不愿意。"我差点儿脱口而出，所以你给她做小时工。但是话到嘴边，我改成"人各有志"。

小阿姨跟我说，她今年30岁，有两个孩子，放在老家奶奶给带，她跟丈夫都出来在北京打工。然后她问我："姐，你孩子呢？"

我张了半天嘴，说："哦，我没孩子。"

小阿姨立刻一脸悲悯，问："怎么没孩子呢？"

我硬着头皮，一时还真不知道怎么跟她解释明白。

小阿姨马上劝我："要一个吧。你不要孩子，以后哥就不爱在家呆着了，挣钱也没动力，挣那么多干什么？连个孩子都没有。"

我心说，那些有孩子的男人难道都爱在家呆着吗？

我家小阿姨还做着一家优秀大龄女青年的小时工，在她嘴里，那位姐姐又漂亮又能干，一个人买了房子买了车，衣柜里数不清的漂亮衣服，鞋柜里数不清的漂亮鞋子，但就差一样——老公。

她替人家急，说："这要在农村，早就急死了。"

我说：“我们也急，可急管什么用？心急连热豆腐都吃不了，更何况是终身大事。”

她说在他们农村，有剩男没剩女，只要想嫁，很快都能嫁掉。她说她婆婆嫁了三次人，跟第一个丈夫生了两个孩子，丈夫去世了，然后跟了第二个丈夫，这第二个丈夫不但比她小，还是从来没有结过婚的呢。这男人家里条件差，没有媒婆给说媒。她婆婆新寡不久，刚一露出改嫁的意思，媒婆就跑上门来。前年这第二个丈夫病逝，她婆婆现在嫁的是第三个。

我跟她说，城里跟农村不一样。农村十里八村，知根知底，而且老有热心的人给撮合，看着差不多条件一合适就在一块过了。但城里吧，首先就没人给你张罗这事儿，大家都是五湖四海奔到这儿来的，谁有空管谁的闲事儿？其次，每天上班下班忙得跟上了弦似的，除了跟同事打个情骂个俏，还能跟谁？

我家小阿姨跟我说，她十年前结的婚，男方给了她两万彩礼，还盖了一栋房子，在农村生女孩子，其实是赚钱的。从结婚到现在，老公挣的每一分钱都交到她手里，她每月再给老公一点儿零花钱。她说，他们就是比我们穷一点儿，但有儿有女，拖家带口，这才叫过日子。我们虽然比她有钱，可是没孩子的没孩子，单蹦儿的单蹦儿，找老头儿的找老头儿，这叫过的什么日子啊？！

我想想，也是。

永远有多远?

女友深夜打来电话，对我说，她爱上一个男人，但是所有的人都劝她慎重，包括那个男人自己。男人对她说："你可要想好了啊。我可以许诺永远爱你，但男人的永远可能是两天也可能是两星期还可能是两个月两年，他爱你多久，永远就是多久，爱你是两分钟，永远就是两分钟，爱你是一生，永远就是一生。至于我到底会爱你多久，我不知道，那是将来的事，我无法预知。"

呵呵，那个男人之前有一个加强连的女朋友，短的3个月，长的两年。当他爱的时候，他天天给对方打电话，请人家吃饭，送花，车接车送，但是，当不爱的时候，他甚至连人家的声音都不想听到。他会决绝地说："我已经不爱你了，对不起。"之后，电话不接，短信不回。

我问那个女友，你喜欢他什么?

女友说，我也不知道喜欢他什么，但就是想见到他，看着他，听他说话，跟他吃饭，然后拥抱，亲吻……

我听了之后说，要是你们都已经这样了，那还慎重什么呢?

女友说不是啊，自己年龄不小了，也该谈婚论嫁了，这个男人明显不靠谱。周围的人都劝她不要跟这个男人瞎耽误工夫，玩玩还行，但认真不得。

我说那不要认真好啦，她说做不到。

既然做不到，不如索性全情投入，大不了就是最后听人家跟你说一句"对不起"。

女友又说担心自己受不了——全身心地爱一个男人，耳鬓厮磨柔情蜜意，然后落一个"对不起"。她问我有没有一种办法，既可以享受到爱，又不必担心可能遭受的痛苦。我想了半天，想到新东方俞敏洪老师，他曾经写过一本书，书名好像叫《挺立在失败和屈辱的废墟上》。书里提到很多人向他请教，有没有一种办法既可以掌握英语又

不必寒窗苦读。他每次都明确地对人家说：不可能。您要是想轻松愉快，何必学英语呢？您吃个饭聊个天K个歌多好？学英语就是一件艰苦的事情，不吃点儿苦，学不会。

女友反驳，谈恋爱又不是学英语。英语是技能，为了掌握技能吃点儿苦是应该的，可谈恋爱是为了爱，爱不应该是痛苦的。我说恰恰相反，你爱一样东西，就意味着为这样东西受苦。比如说，您爱弹钢琴，那您就练吧，每天14个小时坐在钢琴前，一坐一辈子，那能是一件愉快的事吗？除非你本来就热爱！再比如说，您喜欢登山，那您就登吧，缺氧、高山反应、负重、风、低温，哪有坐在沙发上看电视惬意？所以说，您要爱，就不要怕受苦，怕受苦就不要爱，这和下棋有点儿类似，怕输就不要开局，既然决意开局，就要落子无悔，愿赌服输。即便最后就是散了，就是落一个“对不起”，咱也能安慰自己，至少咱努力过了，快乐过了，没有遗憾了，认了，虽败犹荣！

论恩格尔系数与数星星之关系

我的一个朋友跟我说，他在闲下来的时候会读一些东西消遣。在所有的消遣类读物中，他最厌恶的就是那种吃饱了饭歌颂“快乐就是那么简单”的文章。劳动人民过上好日子容易吗？不容易！你怎么能说什么“望峰息心窥谷忘返”？好像一个人只要学会欣赏大自然，能听到鸟叫能看到花开，就是快乐。快乐是一件特别简单的事情！

他觉得这些文章全是吃饱了肚子坐在家里胡诌出来的，因为他老家就在乡下，祖祖辈辈都是农民。他问我：“知道农民兄弟为什么进城吗？他们呆在乡下，下雨的时候听听穿林打叶的声音，出太阳的时候晒晒太阳，到了夜幕降临繁星点点的时候，他们可以吹着口哨歌颂日月星辰，为什么他们放弃了这么美好诗意的生活，挤到城里来忍受汽车废气，做着繁重的体力劳动？你先来个汗滴禾下土，然后再听取蛙声一片，你试试！”

这个朋友的话让我想起大学的时候，有一次去乡下实习，班里有几个女同学第一次看到整片整片的麦地，兴奋地大叫大嚷，又唱歌又写诗，一副特别忘情于山水的样子。一个女同学对一个正为毕业分配而苦恼的农村女孩说：“这就是田园生活吧？多么美妙呀，不需要多少钱也不需要虚华的权力，就这样安静地享受自然。我要是你，我就不会为毕业以后回到农村感到痛苦。”

那个农村女孩简单地回答她：“那么你在这里住下吧，我帮你找个种地的壮汉，过两年我们再来看你，看看你是不是过上了心满意足的好日子。”

现在我们都长大了，遇到当年的那个农村女孩，她过着比我们大多数人都好的日子，说起原因，她说：“这是因为我比你们都更知道自由的意义。你们城里孩子总是觉得自由是天赋的，很多东西都是生来就属于你们的，我不一样，我知道没有什么东西是白来的，越好的东西越要花时间去争取。什么叫好日子，我早就知道，那就是能最大限

度地按照自己的意愿去生活，这样你会觉得自由，并且体会到自由所带来的快乐，这叫Enjoy Life。否则你拿什么去Enjoy呢？你会说没有钱我也可以快乐呀，我一样可以看满天星斗，告诉你，没有钱的时候和有钱的时候，天空是不一样的。我们在农村生活，农忙的时候一家人弯着腰在地里干活，用我们的农村的话说叫屁眼朝天，根本没有抬头的工夫！只有在农闲的时候，才能坐在高高的谷堆上面，听大人讲过去的事情。我当时就想，什么时候能用最少的时间干活，而用更多的时间坐在谷堆上面？当时我哥跟我说：‘你尽想好日子！’后来读了经济学，才知道我说的是‘恩格尔系数’，什么叫恩格尔系数？说白了就是一个人用于维持生存的钱（主要是吃饭钱）占总收入的比例。比如我一天赚10元钱，但是9元用来吃饭，那么我的恩格尔系数就是0.9。什么叫好日子，好日子就是把自己的恩格尔系数降下来，最好降到可以忽略不计。”

现在，她的恩格尔系数就比我低得多，这使我和她拥有不同的天空。她的别墅有露台，她坐在自己家里就可以望到繁星点点，而我住在一栋17年老楼的6层，四周都是拔地而起的塔楼，可以想见我离星星有多远。

您就把它当真的听

无论男人还是女人，凡在床上说的话，基本上和在酒桌上说的一样，不能说是谎言，但假如你信以为真，那就是你脑子进水了。

是啊，你在床上问他（她）：“我好吗？”“爱我吗？”他（她）难道能说不好不爱？即便说不好不爱，也得是半开着玩笑说吧？

常常有女人抱怨，说男人骗了她。要我说，她就是把男人在床上说的话太当真。男人在床上答应女人的事，下床以后就会忘掉，即便没有忘掉，假如女人要他兑现，他嘴上虽不好说什么，但心里一定是厌恶的。就像你喝酒，喝高了，兴致所至说的一句话，人家事后非拿来说事儿，你是不是会反感？觉得此人不够厚道？

是的，女人抱怨男人骗了自己，说来说去，就是抱怨男人把她骗上了床。但假如他能骗你上一次床，难道能骗你十次八次吗？既然你觉得他骗了你，他不再骗你了，离开你了，骗其他女人去了，你为什么还哭着给他打电话，在电话里跟他发火流泪歇斯底里呢？

说白了，你留恋他在床上跟你说的那些话，你暗中抱着一线希望，他哪怕能兑现一半说过的那些甜言蜜语也好啊！

当然，女人在床上说的话也一样。即便说的时候全是掏心掏肺，但女人心，海底针，说变就变。女人说爱你的时候，也是死心塌地的，她要求你承诺永不离开她，不背弃她，只爱她一个人。她给你煮饭收拾房间洗衣服，说她会一辈子伺候你，如果你不爱她了她就去死。然后有一天，她离开你了，你感觉自己被欺骗了，她利用了你。你给她找的工作，买的房子，介绍的关系，她寂寞的时候，你陪伴她，她遇到难题的时候，你给她当人生导师，她没钱的时候，你很爷们儿地给她一张卡。可是可是可是，她羽翼丰满了，竟然对你说，对不起，我不爱你了……

我是冤大头吗？她拿我当什么了？台阶？撑杆？提款机？休闲工具？她需要我的时候我招之即来，现在不需要了，我就得挥之能去？

难道男人的钱不是钱？男人的时间不是时间？男人的感情不是感情？

过去我会非常同情这种男人，尤其是被年轻女孩折腾过的老男人。但现在我会对他们说，别说女人骗您，您一把岁数了，有正常的智力，当初一定有人劝过您，别人都看得出的陷阱就您看不出？她拿您当提款机，您就让她提啊？她拿您当休闲工具，您就让她消遣啊？她一定也让你心醉神迷了吧？

春宵一刻值千金。男女之间，只要经历过，都懂得什么叫什么。只不过，那些床上说的话，借用郭德刚的台词，“您就把它当真的听”，这就是说，您不能把它当真的信。他（她）在床上说你是最好的最棒的天下第一举世无双你就信吗？你信也不要紧，他（她）也许说的是真话，但，最好不要让人家在床上答应给你买房买车孝敬你双亲跟你创业帮你实现梦想什么的。说老实话，一般人还真不好意思刚跟您那样完了，马上就跟您铁面无私，那得需要多厚的脸皮？但迫于情势答应了吧，回头您又理直气壮跟人家掰扯，不兑现就骂人家不要脸，这搁谁谁不撮火？

当女人想开了之后

一个男人在博客上问我，女人常常说男人没有一个好东西，那么你们女人又有几个好东西？男人偷情，背叛老婆，不忠，吃软饭，说话不算话，女人呢？难道男人偷情不是在跟女人偷吗？难道男人背叛老婆不是为了其他女人才背叛的吗？假如这些其他女人是好东西，闪一闪让一让，义正词严铁骨铮铮，男人想偷情想背叛能上哪里偷情背叛呢？男人对感情不忠不义，女人如果个个都忠义，哪来的第三者？男人欺骗女人，上床之后说分手，谁规定上一次床就得过一辈子？再说，上床也是女人乐意的啊，难道一个巴掌拍得响吗？更何况，说分手也不只是男人，也有男人一心以为可以“有情人终成眷属”，结果被女人一句“咱们不合适”辞了的呢，男人能说什么？男人花女人钱叫吃软饭，女人花男人的钱呢？千百年来，女人一直名正言顺地花男人的钱，男人说过什么没有？女人还美其名曰：嫁汉嫁汉穿衣吃饭！

我细一琢磨，也是这个道理。只是，千百年来，女人理直气壮地花男人的钱，要男人养着，那是因为男人是女人惟一的老板。您娶了人家，就相当于现代企业跟人家签了工作合同，人家作为你的老婆，为你洒扫庭除、生儿育女、孝敬老人，那您可不就得给人发工资养着人家？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如果人家没有完成任务，您可以解除劳动合同，把人家休回娘家，但话说回来，人家要是没什么错，您是不能无缘无故把人家赶出家门的。像陈世美，在现代社会没啥，丢过去一句“感情没了”完事，但在古代，感情有没有不管，到了大堂上咱先要讲良心，如果昧着良心做事那是要付出生命代价的！所以说呢，时世异也，时代不同了，咱谁都别拿“千百年来”的规矩说事。到哪个山头唱哪个歌，到了现代这个山头，女人发现男人变心不算违法，通奸也不算犯罪，你上法院打官司，耗时耗财，人家那边该过日子过日子，该吃吃该乐乐，说破大天，一句“不爱你了”，你能怎么着？法官再同情你，也不能牛不喝水强按头不是？所以说，女人也就想开了－

－何苦一棵树上吊死？男人只活一辈子，女人也只活一辈子，为什么要委屈自己？女人只要一想开了，那么，“失去的只是锁链”，而得到的“将是整个世界”，所以，女人会说，我从来不为做过的事后悔，我只为没有做过的事后悔－－男女之间，做过的事有什么可后悔的？除非是你们上了床，你没有采取任何保护措施，而对方有艾滋病。

因此，女人明白了以后就会懂得，与其像个怨妇似的抱怨“男人没有一个好东西”，不如相信男人每个都是好东西，然后享受男人。就像我手机上收到的一条短信，据说是一著名女强人的雷人语录精选版：第一，我从不依赖男人，但我需要男人；第二，床上用品应该选用品质好的优等货，包括男人；第三，虽然我名花有主，希望你敢来松土；第四，不要为旧悲伤浪费新眼泪；第五，如果有一天我变成流氓，请告诉别人我纯真过。

如果一个女人活到这份儿上，那她就不是一般的女人。一般的女人，被男人伤害过，就会恨男人怕男人，但不一般的女人，即便被男人伤害过，也还是会爱男人。哪怕她之前被男人甩过N次，她还是会N+1次地爱上。对她们来说，男人有什么可怕的呢？可怕的是没有男人！

温柔对自己（1）

我以前是一个对自己要求严格、对别人要求更严格的女人，这个别人包括我的朋友我的同事我的家人甚至我的上司。

我喜欢一切有输赢的事情，我喜欢战胜的感觉，当我遇到一个强劲的对手，我会不自觉地焕发出全部的热情和冲动。大学四年，我连续得了四年一等奖学金，其实我并不是那么热爱知识热爱学习，但我热爱那种“第一”的感觉，我是一个有强烈“第一”虚荣心的女人，为此我付出很大代价。我总是在努力，在进取，在和别人发生冲突，一心想着也许有一天，我会跑到所有人的前面。

在我年轻的时候，生活对于我就像一场奥林匹克运动会，我总在想着“更高更快更强”——我热爱所有的考试，甚至不放过一场微不足道的职称外语考试。我的考试成绩是100分，当时同事们管我叫“牲口”，他们说你有必要非考100分不可吗？只要60分就够了。那个时候，我看不起一切平淡的生活，在我眼里，那种人生是不值得过的。我也看不起那些无所事事混天黑的男女，我觉得他们在浪费生命，我甚至不能想象，假如生活里没有一场接一场的Party，没有一座接一座的山峰，那么生活还有什么激动人心可言呢？

然后，我就得了一场重病。记得大夫告诉我要住院要化疗的时候，我居然问如果不住院不化疗会怎么样？她说那就死了呗。我问那么从现在开始到死，还有多长时间？大夫不耐烦地告诉我，最多半年。于是我需要做一个决定，是接受暗无天日的化疗还是继续“更高更快更强”。我一个最好的朋友，她是北大毕业的，非常优秀非常出色，她来看我，给我带了一本书，叫《人生必须要去的50个地方》，她说反正只有半年时间，不如把这50个地方都去了吧。她来看我的时候，我妈在场，她刚一走，我妈就把她的书扔到垃圾筐里，对我说：“你交的都是什么朋友？她说的是什么鬼话？！”

我妈不了解我的朋友，她和我是一样的人，我们都对自己要求非常高，都不肯过普通平凡的生活，我们总想着如果有一天不能在风口浪尖上生活，那么生命就没有了意义。化疗是什么？化疗就是把你关在医院，使你的生命完全没有任何品质可言，疼痛让你失去最后的尊严，而其他一切的光荣和骄傲都与你无关了。你再体会不到驰骋的感觉，你再没有“今日长缨在手，何日缚住蛟龙”的豪迈，而我却喜欢那种热血沸腾的时刻。

当然，我低估了自己的求生本能和对生命的留恋。我最后没有选择像一个英雄一样，置生死于度外，该干什么干什么，即使生命到了最后一刻，还抓紧时间建功立业，我缺乏这样的英雄气质，所以我像大多数人一样，选择了治疗。

那段时间我除了哭泣除了乞求上天让我活下去，别的什么都没有做，也不可能做，那个时候就想着如果有一天我能像一个正常的健康的人一样活着，能吃能喝能走道能自己上厕所，我觉得就很幸福了。这是真话。

大约半年以后，化疗结束，大夫对我说现在就看命运是不是垂青你了，我们医生要做的已经做完了。

温柔对自己（2）

很快，我就体会到大夫说这话的意思，所谓命运垂青，就是你有机会活下来并且还能感受到生活的快乐。对于大部分不幸的化疗病人来说，他们或者在化疗结束后不久又复发然后死亡，或者再无法回到以前的生活中，郁郁寡欢以至生不如死。

我那时已经没有了头发，戴着一顶帽子回到原来的单位，单位的走廊里全是跑来跑去的年轻面孔，我根本不认识，以前的同事挤出时间跟我匆匆忙忙地寒暄——说一句完整的话，中间要接10个重要电话。那一刻，我知道——那种战场似的生活不再适合我，而且，如果我依然要选择这种生活，那么不如当初就直接去那一生必须要去的50个地方好了，我根本没必要住院化疗……

我开始想，应该怎么对待自己？我忽然意识到，以前曾经总对自己说，如果有一天有时间了我要做的那些事，其实大部分都没有做，比如说要和一个自己喜欢的人去一个自己喜欢的地方，再比如说要读一些以前买来一直要读但没有时间读的书，再再比如说，要写一个自己想写但没有工夫写的小说，还有很多扔在架子上的整套整套的碟，还有电话本里因为忙碌久没有联系的朋友。

好吧，我接受了，我不是最优秀的那一个，而且我这一生也不可能成为最优秀的那一个了，那又怎么样呢？我还是可以出去吃饭喝茶和朋友聊天，我还是可以写自己喜欢写的东西，就算我写的那些东西没有上畅销排行榜，但毕竟我在写作的过程中获得了快乐。

记得有一次，一个读者给我的博客上留言，大致意思是说，他觉得我应该写一些经典传世的作品，而不应该每天沉迷于写些鸡毛蒜皮的小感悟。这要是放在以前，我一定会出离愤怒，甚至好几天心情久久不能平静，但现在我不这样了。我很简单地给他回了信，告诉他文章有两种，一种是“文以载道”，一种是“言为心声”，我的属于“言为心声”，想写就写了，仅此而已。我不是列夫·托尔斯泰，也没有想成为

列夫·托尔斯泰，我只是想在本来平凡的生活中，找到一些小小的快乐。

也许对于那些鸢飞唳天的朋友来说，我现在不过是一个被命运击败的女人，但我自己觉得命运已经很垂青我了，毕竟她给了我机会，让我活到现在，并且让我体会到以前所不知道的生活的另一面。绚烂的生活固然激动人心，但平淡的生活也有其引人入胜的地方。

生活并不只是一场奥林匹克运动会，而我的角色也并不只是运动员，我其实也可以做观众的，而且做观众也有做观众的乐趣。在做“运动员”的那些岁月里，我的生活充满着汗水、挫折、伤痛，以及筋疲力尽殚精竭虑，我至今不后悔那种生活，但现在，我“退役”了——我最快乐的事情是能够健康地活着，然后做我最喜欢的事情并且能以此谋生，并且还能因此开始一种与以前完全不同但依然是我喜欢的生活，甚至是我一直渴望去过但却没有机会过上的生活。

接招

一个女人对我说，一有妇之夫常常请她吃饭，请她夜宵，请她看戏，别人都说他对她有意思，她却不敢肯定，怕自己会错意。直到最近他跟她抱怨自己婚姻不幸，不知该不该离婚。她问我："他为什么要跟我说这些？"

一个男人对我说，一单身女人常常找他聊天，找他打球，找他听演唱会，俩人会煲很长很长时间的电话粥，但仅此而已。可最近她总有意无意地对他说，好想结婚生孩子，说完还用眼睛看他很久。他问我："她是不是爱上我了？"

对于这种事情，我一般不肯正面回答，因为天下最难猜的是人心。就像《野史》中说，乾隆手里握着一只鸟，问纪晓岚："你说我手里的这鸟是死的还是活的？"纪晓岚没办法猜：你说是死的，皇帝一放手，鸟就飞了；你说是活的，皇帝一使劲，鸟就死了。纪晓岚只能说："这鸟是死是活，就握在您手心里呢。您要它死，它就活不了，您要它活，它就死不了。"

男女之间也是这样，动了感情的这一方，就成了爱情手掌心的那只鸟，而没有动感情的这一方，则掌握了生杀大权，所以，稍微有点儿阅历的男女，谁也不想率先沦为对方掌心的那只鸟。于是，他们就要相互试探，假如试探出来，只是好感只是亲密只是纯洁的友谊，那么就继续好感继续亲密继续纯洁下去；假如另一方接招，那么好歹是接招的一方先把自己放到对方的手掌心里，而出招的这方，就相对主动了。但是，现在这年月，谁都不傻，哪那么容易就接招？再说，我凭什么接招？万一你只是想试试自己在我这儿的个人魅力呢？我接招不就傻了吗？

回到这篇文章开头的两个例子，例子中的主人公都处于接招位置——接了，他们将先机尽失；不接，又可能失之交臂。《孙子兵法》言，知己知彼，百战不殆。他们都想先摸清对方的底细，再决定接不

接招。但我个人认为，这是一种南辕北辙的思路。在我看来，“知彼”对于掌握主动权固然重要，但“知己”却是爱情中的良心底线。他（她）爱不爱你，你可能不清楚，但你爱不爱他（她），你总该知道吧？假如不爱，那又谈何接招不接招？假如爱，那就迎头而上，该接招接招，哪怕最后人家玩一个“你误会了，我不是那个意思”又怎么样？因为，你是这个意思啊！

从一地产大佬语录说起

在网上看见一地产大佬语录："老男人要玩，小男人要思考"——这位大佬是老男人。他认为人生最幸福的不是挣了多少钱，也不是跟最心爱的人在一起，而是另外三件事：第一，自己决定每天几点起床；第二，自己决定每月发多少工资；第三，自己决定每天去哪儿……

如果不较真的话，这三件事情大部分离退休男人都可以做到，但如果较真的话，没有任何人可以做到。即便是比尔·盖茨本人，如果想每月给自己发的工资超过他的资产总值也是不可能的吧？谁能做到想怎么样就怎么样？最多不过是相对自己的欲望，或者相对众人的生存状态，咱的自由度稍高那么一点儿而已——毕竟多数人是要早起上班的，毕竟多数人无法给自己定薪水，毕竟多数人不是想上哪儿去就能上哪儿去。即便就是有钱人，有的地方也一样要预约，比如说您想明天一早去奥巴马家吃早饭，那也得人家奥巴马乐意吧？不是说您有钱就能办得到，人家总统一听说您中国地产大佬要来，啥都不干就坐那儿候着，原本要进行的国事访问之类统统推后，不可能的事儿！

所以，假如一个人把人生的幸福定位于这样三件事情的话，要么他永远不可能幸福，要么他比较浅薄，比如说他认为可以决定自己每天去哪儿，那是因为他不会给自己找不自在，不会非要去那些他不大容易去的地方，他每天要去的地方，就像我每天要去的小饭馆一样，我当然可以决定是老北京炸酱面还是一轩饺子。

在自己经济实力范围之内，能决定一点点事情就沾沾自喜，就觉得自己比那些站马路边要饭的人优越，我内心里很羡慕这样的人，就像我羡慕不知寒碜的人一样，他们不知道寒碜，所以一辈子不会难堪。

跟女友聊天，女友对我说"老男人要玩，小男人要思考"，所以咱们女人就别琢磨嫁人啦——你嫁老的，他要玩，他中年危机，他年轻

的时候没玩过；你嫁小的，他要思考要奋斗要建功立业又没工夫跟你谈情说爱，即便是他娶你，你给他洗衣做饭生孩子，到他成老男人的时候，他还是要玩。我说，所以啊，现在都是小女人要玩，老女人要思考。女人的幸福也不在挣了多少钱，能否跟心爱的人在一起，而是另外三件事情：第一，自己决定每天几点起床；第二，自己决定每天几点睡觉；第三，自己决定每天跟谁约会……

呵呵，这次第，怎一个爽字了得！

当理想撞到了肚子

今年，我有两个女朋友先后怀孕，又先后流产。都是职业女性，也不算女强人，就是办公室白领吧。

女友甲发现怀上孩子时正出差，她那一趟差要连去9个城市，她在第二个城市的时候发现自己怀孕，老公说赶紧回来算了，她说坚持一下吧，她是这个项目的主管。最后，9个城市是坚持下来了，但孩子掉了，大出血，120急救。女友乙跟女友甲同岁，36岁，早年一直没敢要孩子，也是，一外地女青年，在北京单枪匹马，举目无亲，哪敢随便要孩子？这几年工作稳定了，老公出息了，房子买了车子有了，又怀不上，好不容易怀上了，我们劝她吸取女友甲的教训，一定要“肚子为大”，结果还是掉了。说来也寸，正是年终岁尾，一屋子人忙得四脚朝天，同事们为了照顾她，说让她干点儿清闲活吧，去给客户送送礼联络联络感情。她想这事儿简单，就答应了。谁想到就是那天客户公司的电梯出了毛病，她提着两瓶酒亲自步行爬了9层楼梯，完事儿又亲自步行下了9层楼梯，回到家就歇菜了。

她老公埋怨她，电梯停了，你不会换个时间再去？

她说我怎么换个时间？电话都打好了，人家客户说就在办公室里等，我怎么办？我再打一个，说对不起，你们这儿电梯坏了，我不上去了？

我与女友甲同去慰问女友乙，女友甲说她要是再怀孕，爱谁谁，能请假就请假，能不上班就不上班，就是上班也给他来个能混就混；女友乙沉默良久，说以前咱们最看不起就是那种女人。

她说完，我们大家都没话了。是的，我们以前都特别讨厌那样的女人，我们曾认为那种女人就应该当家庭妇女，为什么要来上班？女友乙曾有一女同事，怀孕的时候基本所有的事情都推给了她，女友乙郁闷，又不能说什么，说就是不厚道，但不说又委屈——凭什么活儿是一个人干的，钱却要分为两份？而女友甲之所以当上项目主管，是

因为她的女主管生孩子，当时她整天跟我们抱怨，那个女主管如何之自私，如何之无聊，基本上单位的事儿全不上心，整天穿着防辐射的衣服，所有的材料必须全部打印出来，包括电子邮件。有一次女友甲跟她发生公开冲突，主管说：你也会怀孕！女友甲反击说：我会怀孕，但不会像你似的，全世界就剩肚子一件事儿。

那天，我自己一人回家，我想也许每个女人开始的时候都是有理想有追求的，只是经历了种种以后，我们才变成妇女，变成那种全世界就剩肚子一件事儿的妇女……

男女这点事儿

百家讲坛捧红了不少人，其中就有蒙曼。我喜欢女人讲女人，比男人讲女人过瘾。男人讲女人总是说不到点儿上，比如男人说武则天，就会说要不是太子李治喜欢她，哪有后来的事儿？这当然是事实，问题是太子李治放着后宫佳丽三千，怎么就偏偏喜欢了父王病榻之侧端屎端尿的一个才人？这武则天同志要没点儿过人的胆识，成吗？再比如说，男人说武则天，还会强调她的不幸，好像她为了政治牺牲了爱情甚至亲情，连自己的亲儿子都下了毒手，不是杀就是废，以至孤独终老。我就想，你怎么知道武则天跟李治没有爱情？没有爱情能生一堆孩子吗？那都是为政治生的？笑话！再说武则天活到82岁，当了女皇帝，一个女人一辈子该享受的不该享受的，都享受了，也算寿终正寝，寿命相对古代大多数妇女来说也算长寿，怎么能说不幸？而且武则天那点儿不幸，跟整个封建王朝的其他妇女比算什么？武则天和李治好歹还算自由恋爱，其他女人多数嫁过去之前连面儿都没照过，难道那就叫有爱情了？

我喜欢蒙曼的讲法，尤其喜欢当她面对质疑时的态度。比如说吧，有一次在北京台的“悦读会”，有人问她，说武则天作为一个母亲怎么能对自己亲生儿女下手？蒙曼就说这有什么奇怪，古代多少太子不是都被自己亲生父王干掉的？还有人问她，武则天和她的诸多男宠之间到底有没有爱情？蒙曼直言不讳，认为是有的。比如说冯小宝，也就是人所共知的薛怀义，在武则天身边混了10年，能说没有感情？他因为吃另一男宠的醋，一把火烧了明堂和天堂，明堂是武则天号令天下的场所，天堂顶上一凤压九龙的造型是武则天的写照。但是武则天不仅没杀小宝，还昭告天下，要重修明堂和天堂，且让小宝做项目负责人，这要没点儿感情，早凌迟处死诛灭九族了！

蒙曼出了一本书《乱世红颜》，这本书写的是“后武则天时代”。上台的是武则天的儿媳妇韦皇后，亲女儿太平公主，韦皇后的宝贝女

儿安乐公主，以及跟武则天抢过情人的上官婉儿。在她的新书发布会上，有人问，怎么太平公主能为自己的亲妈推荐男宠呢？而且有些男宠本来是太平公主自己的，因为觉得好，孝敬给了老妈，这多丑陋变态！蒙曼说，这有什么？在古代，父子共享一优的多了。

其实，我自己觉得吧，男女之间这点事儿，就是一个观念问题。您要是认为男女授受不亲，那女人跟男人吃个饭聊个天就得算荡妇，烈女都得是那种不小心被男人碰了下胳膊，直接拿把刀当场就做截肢的主儿！而假如你认为男欢女爱平常得就像看个电影听个音乐，那又有什么不能共享的呢？就像导演之间推荐演员，张艺谋觉得章子怡不错，推荐给李安，不是很正常吗？

就这样变成八婆

有一首歌，张学友唱的，歌名叫《她来听我的演唱会》，从一个女人的17岁唱到40岁。

17岁初恋，“男孩为了她彻夜排队，半年的积蓄买了门票一对，我唱得她心醉我唱得她心碎，三年的感情一封信就要收回”。呵呵，17岁女孩，倔强而决绝，一点儿不肯妥协一点儿不肯委屈，那么那么骄傲，连在爱情面前也不肯稍稍低一低头。

然后是25岁，“男朋友背着她送人玫瑰，她不听电话夜夜听歌不睡，我唱得她心醉我唱得她心碎，成年人分手后都像无所谓，和朋友一起买醉卡拉OK”。呵呵，25岁，依然依然骄傲，宁肯分手，宁肯失去——有什么可解释的？有什么可抱歉的？25岁，要么爱，要么不爱，斩钉截铁，长痛不如短痛。

再然后是33岁，“33岁真爱那么珍贵，年轻的女孩求她让一让位，让男人决定跟谁远走高飞……”还能再像25岁的时候那样对待爱情吗？不接电话不听解释扭头就走？恐怕只要男人稍微表现个回心转意就原谅了吧？甚至只要不离婚，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还对自己说，谁的婚姻没有虫眼儿呢？难道就因为虫眼儿，就把自己辛辛苦苦种的，刚刚结了果实的桃树给砍掉吗？

最后是40岁，“在40岁后听歌的女人很美，小孩在问她为什么流泪，身边的男人早已渐渐入睡，她静静听着我们的演唱会”。40岁了，能有菜篮子提，做了晚饭有人回来吃，就是幸福啦。

张学友的歌只唱到40岁。其实，女人还有50岁60岁70岁，不过50岁以后的女人，在一般男人眼里就不叫女人了——如果有身份有地位的50岁以上的女人，社交场合尊称“女士”，除此之外，一般礼貌一点儿的称呼“大妈”，粗俗一点儿的称呼“老娘们儿”。一个女人到了这个年纪，如果没有身份地位以及所谓的事业，都会不可避免地堕落为八婆，宁肯看又臭又长的电视剧也懒得听演唱会，然后或者奔着慈眉善

目的老奶奶去，或者奔着三姑六婆的恶婆婆去，或者为下一代人的健康成长做出贡献，或者把一大家子搞得鸡犬不宁四分五裂……然后，结束，Game Over。

你家我家?

北京有个“夜色”酒吧，以一夜情著称。在那个酒吧里，频率最高的对话大概就是：“你家我家？”

我一女友对我说，第一次，如果是在不认识的人之间，尽量不要去对方家，也不要领到自己家。不去对方家很好理解，女人总有安全考虑，即使对方不是杀人狂，是个摄影爱好者也受不了。她有过一次经历，正痛并快乐着，那家伙居然一跃而起，手持DV对她一通扫摄。她当时那个怒啊，又不便发作，毕竟那是人家地盘，惹毛了人家对自己没什么好处。只好佯装娇羞以被蒙面，对方依然不知趣，兴致勃勃像个狙击手瞄准她，她急中生智，举起自己手机，照着对方也是一通猛拍，这么一来，对方才讪讪然罢手。那次之后，她就绝对不去“你家”，理由很简单，你哪儿知道他家有什么设备？针孔摄像？也许有的人跟陈冠希一个爱好，专门要“留念”呢。

但是领回自己家也有问题——如果不幸赶上那种死缠烂打的类型，你让他认了门岂不是很烦？所以，最好去酒店开房，安全可靠，连床单都是一客一换，完全不用担心他带着DV以及酒店房间可能有什么针孔一类。完事儿之后，洗个澡离开，不带走一片云彩。

也许北京奥运期间，一夜情会少很多吧？那时候的酒店，四星级的，位置很差的，一晚上都要七八千，而且不提前一个月预定都没有房。哪里像现在，想开就开，而且如果有什么俱乐部卡，还可以打折，最高可以打到两三折还附带早餐呢！

偏偏拧巴你

我有两个女友，都岁数不小了，三十多奔四张，虽谈不上事业有成，但也都有不错的工作不错的收入，有车有房，尽管车子也就二十万上下的，房子也就一万多一平的，在北京就算可以了，小富即安吧。这俩女友均单身，但单身和单身又有不同，单身A是从来没有结过婚的，单身B是离过的。有趣的是，单身A一天到晚想结婚，结果交往的都是不肯结婚的。单身B是结过婚的，她只想享受约会啊度假啊周末啊甜言蜜语啊男欢女爱啊，却偏偏碰上的都是要结婚的。

月圆中秋，俩女友齐齐失恋——单身A是逼婚不成，反目成仇，她对我们说：他拿我当什么啦？性工具吗？！一提结婚就说咱们这样不是挺好吗？

单身B听了，感慨万端，她巴不得人家只把她当一性工具，别跟她提结婚。她分手是因为人家提出中秋一起拜见家人，把事儿定下来。她不肯，又要去见陌生的老头老太太，又要讨好本不相干的小姑子大舅子，她不乐意。人家男的就说了，那咱们这样算什么？以后咱们就这样？我上你这儿住住，你上我那儿住住？忙的时候各忙各的，闲的时候在一起混点儿？

单身B说这样不是挺好吗？对方大怒道：你把我当什么了？牛郎吗？！

单身A批评单身B，这样的男人多好啊，肯负责。难道你就喜欢花花公子、纨绔中年？

单身B说：我还就宁肯要花花公子纨绔中年！我用得着他负责吗？男人所谓的负责就是娶你。咱要是上无片瓦下无立锥，咱巴不得他给咱负个责，可咱自食其力，他能负啥责？咱做了他老婆，还得管他爹叫爹管他妈叫妈，他跟前妻的那一男半女咱还得视同己出，他家别管大事儿小事儿，咱一律责无旁贷，干好了是应该的，干坏了甭等别人说，咱自己就先臊眉耷眼，觉得人家娶了咱，咱就应该给人家做

点儿啥，以报答人家对咱的“迎娶之恩”，为什么啊？！名分能当饭吃吗？男人要是对你没感情了，你能拿着名分要求他什么？你连要求他跟你上床都没戏！

单身A说：有没有那张纸还是不一样的。没有那张纸，男人说来来说走走，一点儿保障都没有。而且你也不好理直气壮盘问他在哪儿呢？为什么不接电话？不是说好要过来怎么又不来了？！

单身B嗤之以鼻：你以为你有了那张纸就有了盘问的特权？照样！最多是他瞎编一理由骗你，你要是胆敢不忍气吞声，那也是说来来说走走，想回家回家想不回家就不回家！

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倘若她们能换一换，岂不两厢如愿？想结婚的跟想结婚的，不想结婚的跟不想结婚的，多好？怎么就偏偏拧巴了？以至生出这恁多的恩恩怨怨，剪不断理还乱！

福芝芳和孟小冬

真实的福芝芳和孟小冬我不了解，我这里说的福芝芳和孟小冬是陈凯歌电影《梅兰芳》里的福芝芳和孟小冬。福芝芳是梅兰芳的原配，不止给梅兰芳生儿育女，而且也算并肩作战休戚与共的战友。除能在一切场合一切时间地点自觉主动地维护梅兰芳外，还能为了梅兰芳的事业做出很多女人都做不出的牺牲，像抵押房产啊，家里常年开着流水席啊，跟自己不喜欢但梅兰芳喜欢的哥们儿相处啊等等。一言以蔽之，她生命的意义就是梅兰芳。只要梅兰芳好，梅兰芳高兴，她怎么着都成。

孟小冬是另一种女人。一见梅兰芳，本来人家要她唱“失街亭”，她却非要当众改成跟梅兰芳“游龙戏凤”。她喜欢梅兰芳，就简简单单喜欢了，喜欢了就眉来眼去，就塞小纸条，纸条上写着自己家的地址。她和福芝芳不同，用现代汉语说，她有自己的事业，而且还应该算比较成功的事业，“第一须生”嘛！梅兰芳是给她生活添彩儿的。离开梅兰芳，她虽然也痛苦也落泪，但那些痛苦都将成为日后的回忆，而那些泪水，也都衬着难以忘怀的笑容。从暗送秋波到两情相悦到情至深处全身而退，她每一步都无懈可击，包括留下一封信，在她离开后，由梅兰芳最好的朋友交给梅兰芳。

这是两种女人，男人最想拥有的两种女人。很多人说福芝芳是个聪明的女人，你看人家多大度啊，明明知道老公喜欢孟小冬，不吵不闹不挑破，旁人议论梅兰芳和孟小冬“游龙戏凤”越演越真假戏真做，她丢过去一句：“你们真有意思，他们不往真里演难道还往假里演啊？”及至再也躲不过去，路人皆知梅兰芳和孟小冬不是一般的工作关系，她呵呵一乐说：“梅兰芳这样的男人要是没个红颜知己，连我都替他委屈。”

男人说要是老婆都能这样，我们干什么要离婚？我们也就是跟孟小冬激情燃烧一回，就像漫天烟花一样，美丽缤纷五颜六色，但完事

就完事了，我们还是需要福芝芳，长久稳定可持续发展。什么时候回到家来，她都是体贴温暖的。虽然她也发脾气，但她从来没有想过离开你。

真实的福芝芳到底跟梅兰芳如何，我不得而知，但电影中的福芝芳，她的幸福其实是要仰仗梅兰芳的人品的——如果梅兰芳是一个混蛋，他狠下心不回家了，也不给家用了，你做老婆的再大度又能怎么样？只不过，在电影里，三个人都是讲“游戏规则”的，发乎情止乎礼，谁都没有太过分，所以才能各自珍藏一段美好——福芝芳感到自己是一个幸福的女人，丈夫毕竟回到了自己身边，还是自己最亲最近的人；孟小冬也会认为这一生很值，她碰到了自己所爱的男人，而且这个男人也爱上了她，不管结果如何，但彼此真心拥有过，而且没有陷入到柴米油盐妻离子散的纷争之中，所有的回忆都是美好的，连分手都是；至于梅兰芳，他生命中最重要的本来就不是女人，当然，也只有这样的男人，才能分得清楚谁是他的福芝芳，谁是他的孟小冬，而他明白究竟应该怎么做才能“随心欲而不逾矩”。

在生育这件事情上到底谁说了算?

前两天，听一拨男人议论男人的生育权问题，说女人现在想要孩子就要，想不要就不要，一点儿不尊重男人的想法。当时我就觉得特别好笑－－一个男人，如果连找一个愿意为他生孩子的女人都找不到，他还谈什么生育权？说老实话，我觉得这个世界上最可笑的事情就是听一个男人说他和女人享有平等的生育权。

我曾经看过一个大学教授人模狗样地在电视上阐述为什么男女应该有同等的生育权。他从私有制出现说起，说过去生育权完全掌握在男人手里，后来有了妇女解放运动，妇女为自己争得了和男人平等的生育权。他还以自己为例子，说最初老婆不愿意要孩子，他于是耐心等待，后来反复说服，最后两个人达成共识，于是愉快地生了一个孩子。好像平等生育权的表现就是他允许老婆和自己有不同意见，这使他比封建时代那些说一不二的男人显得“平等”多了。我当时特别想问他一个问题，如果他老婆打定主意就是不生，他除了离婚再娶还有什么别的什么方法来实现自己的生育权吗?

在过去的年代，女人生孩子是天经地义的，哪个女人敢跟男人在生孩子的问题上讨价还价？尤其是那些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女人，她们吃男人的喝男人的，再不给男人生个一男半女，好意思吗？可现在是什么时代，女人和男人一样数理化地拼上来，一样在职场上浴血奋战，怎么生孩子就是女人的本分？所以我理解的所谓“男人和女人有平等的生育权”，只是一种理论上的平等，就像我们常说的“人生来平等”，也是一种精神上的平等，而在物质世界中，谁和谁平等呀？董事会开会的时候，为什么你说的算数我说的就不算数？还不是因为你股份多，你更有发言权？男女之间也是一样，权利和义务从来是对等的，想一想，女人为生孩子要付出多少？怀胎十月的罪谁受？给孩子哺乳的义务谁尽？是谁躺在产床上承担生育的痛苦？既然女人在生育孩子这件事情上承受的要比男人多得多，那么她当然更有权决定是否

生一个孩子。所有的平等都是建立在公平的基础上的，从公平的角度上说，谁的义务尽得多，谁的权利就应该更大。要不然，你只忙活十分钟，我却要折腾一年多，咱们还有同等的决定权，凭什么呀？这叫什么平等？

当然我同意男人也有生育权，而且这个权利和女人平等，也就是说一个男人有权要自己的孩子，任何人不得剥夺男人的这种权利，比如像古代把男人做成太监就极不道德。男人想要一个孩子的权利是得到保护的，但是，生育权不等于生育决定权，毕竟孩子是要靠女人生出来的，所以我认为女人更有权利决定是生一个孩子还是不生一个孩子。男人要想实现自己的生育权，最好的方法是说服女人，让女人乐意为他承担生孩子的义务。其实，做到这点一点儿不难，女人多好说服呀！不过是有的男人太笨，笨到不懂得如何让女人心甘情愿为自己做出牺牲！这种男人还想实现自己的生育权？做梦去吧！

对男人说两句贴心话

上一篇关于男人生育权的文章，里面有这样几句话，说“你只忙活十分钟，我却要折腾一年多，咱们还有同等的决定权，凭什么呀？这叫什么平等”，遭到很多非议。我来解释一下，我的意思是说，既然女人在生育孩子这件事情上承受的要比男人多得多，那么她当然更有权决定是否生一个孩子，因为所有的平等都是建立在公平的基础上的，从公平的角度上说，谁的义务尽得多，谁的权利就应该更大。我认为男人要想实现自己的生育权，最好的方法是说服一个女人为自己生孩子，一个男人连这点儿本事都没有，还谈什么生育权？难道你有生育权，就意味着国家应该分配你一个女人，让她给你生儿育女？想什么呢？

这篇文章发表以后，我收到一些质疑的读者来信，当然主要是男性读者，归纳一下所有的指责主要集中在这样三个方面：第一个方面，女人生孩子要承担更多的痛苦，是上帝决定的，所以女人不能以这个为理由跟男人谈条件；第二个方面，如果女人都不愿意生孩子，那么社会怎么进步？第三个方面，这样自私的女人，不会有男人喜欢她娶她的。

我想就跟这些男人说两句贴心话吧。

第一，我不得不遗憾地跟这些男人说，上帝已经死了，很多事情要靠自己决定，男人再也不能借上帝之口要女人干什么或者不干什么了。所有的事情都是有条件的，女人为一个男人生孩子，或者说女人为自己生孩子，或者说女人为爱情生孩子，跟上帝一点儿关系都没有，是女人自觉自愿的。如果女人不愿意受这个苦，或者认为时机不好，她不愿意生养，跟任何人没有关系，她有不生育的权利，毕竟她不是母鸡，必须为主人家生鸡蛋。在古代，女人可能没有这个权利，因为那个时候上帝还活着，上帝告诉女人你就要为男人忍受痛苦，只有这样你的生命才有价值；现在，女人使自己的生命有价值的方法很

多，而且为一个蠢男人生孩子也不见得是一件多么有吸引力多么值得去做的事情。

第二，“如果女人都不愿意生孩子”，首先不存在这样的如果，因为女人不愿意生孩子很多时候是因为一些外在的原因，如果外在的原因改变了，女人自然就愿意生；她不愿意跟你生，不代表她不想和别人生；她今天忙于事业不想要孩子，不代表她明天凯旋回来以后不改变主意。男人不是喜欢歌颂花木兰吗？花木兰从军的时候，假如她家乡有个小伙子，那个小伙子会要求她一面杀敌，一面怀孩子吗？另外，我觉得这种思考的最大坏处在于把女人的肚子和社会的进步联系起来，这多少有点儿荒唐。难道女人肯生孩子，社会进步就快吗？发达国家的人口生育率低于贫困地区，也没见人家进步得慢。

最后，有些人认为女人不愿意生孩子就是自私，自私的女人是不会得到男人的喜欢的。我先不说“一定要女人为自己生孩子的男人”是不是自私，这种男人是否值得女人去爱，嫁给这种男人是不是一件伟大光荣正确的事，咱们就说说男人是不是会喜欢大公无私燃烧自己照亮别人的女人。我见过无数的女人，她们有着宝贵的品质和优秀的品德，为了男人任劳任怨，生儿育女孝敬公婆，青丝变白发，一个个春蚕到死丝方尽，但是男人呢？没有出息的，喝酒赌钱打老婆，有出息的，人一阔脸就变，还会对你恶声恶气地说：你这样的女人一点儿追求都没有，就是孩子、家，家、孩子，一张黄脸一身赘肉，带都带不出去！

当然，我这么说并不是要女人都给自己留个心眼儿，我的想法是女人一定要明白，无论任何时候都要明白，所有的决定都是要自己做的，就是罗大佑的那句歌词：“姑娘你别哭泣……这个世界上，没有人有占有你的权利。”生孩子首先是自己的意愿，而不是顺从别人的意愿。如果你打算把生一个孩子作为送给你心爱的人的一份厚礼，那也是你自己要送的。至于男人，他们没有任何理由对你说：“谁让你是女人？生孩子就是你的事！那是你份内的。去，给我生一个！”

呸，让他们自己克隆去！

20、30、40的“怎么办”

什么事做时间长了，多少会掌握点儿规律。前几天有一朋友问我，做情感咨询，人们最常问我的是什么？我想了想，除了他（她）爱不爱我，以及我和他（她）会不会幸福以外，大概被问的最多的就是——“怎么办”。

所谓“怎么办”，不是没办法，而是需要做选择。如果自古华山一条路，没得选择，那么也就咬紧牙关，该忍忍，该熬熬，该上刀山上刀山，该下油锅下油锅，躲是躲不过的。凡是“怎么办”的时候，都是十字路口，甚至是立交桥、高速路，无数个出口，尽管从哪个出口都可以出去，但正因为如此，才不敢轻易决定——因为一旦出去，是不可以回头的，如果要回头，你见过高速路错过出口调头逆行的吗？那得多大风险啊！

刚开始做咨询的时候没有经验，现在基本一问年龄，就大概知道她的那个“怎么办”是什么了。一般而言，如果是二十多岁的女孩子，她的“怎么办”往往是数个选项，她不知道应该选哪一个。比如说选项A，有物质基础，但很忙，没时间陪我；选项B，穷，相貌一般，但对我很好，把我当公主，随叫随到；选项C，帅，但很花心……当然，如果有选项D，又帅又多金又有时间陪她还专一，我相信她就不用问我“怎么办”了。

如果是三十岁往上，尤其是结了婚的女性，那么她的“怎么办”一般是两个选项。选项A，丈夫，对自己对家庭都不错，但缺乏激情。选项B，婚外的男人，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不是说已婚三十多岁的少妇就没有其他情感困惑，她们当然也有其他的，比如说婆媳关系啦，经济压力啦等等，但就从“选项”上来说，她们跟二十多岁未婚的比，一是选项数量减少，二是具体务实。二十多岁的还在问到底应该选哪一个，但三十多岁的，则在关心如何能两全其美。她们懂得家庭的珍贵，但又不愿意错过“金风玉露”。

我怎么敢帮她们做决定呢？因为有一大群四十多岁的女人在问我——老公有了外遇，或者长期对自己冷暴力，怎么办？她们没有其他选项，唯一的可以被称得上选项的，就是“坚持还是放弃”。坚持就是继续留在婚姻的阵地上，人在阵地在，坚决不离婚，这种坚持可能迎来胜利，夫妻和好，也可能两败俱伤，双双阵亡。另一种是放弃，但放弃之后呢？如著名的易普生话剧《玩偶之家》，娜拉出走之后怎么办？离婚是容易的，扔掉一个对你不好的男人也没那么难，难的是之后的生活——人过中年，尤其是那种前半辈子全忙活生儿育女的家庭妇女，你让她这个时候重新开始，跟把养了好多年的猫放出去流浪有什么区别？

因为她们困惑，我也困惑——有一天，我跟一个大师抱怨，说我又不是算命先生，怎么能知道未来呢？比如，我跟那个二十多岁的女孩子说，还是应该选择那个爱护你关心你有责任感的穷小子，但她到了三十多岁的时候会不会埋怨我，因为她渴望“金风玉露”；假如我跟那个三十多岁的少妇说还是家庭更重要，她到了四十岁的时候会不会泪眼婆娑地质问我，现在我该怎么办？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还是两只全闭上？

大师笑着跟我说，什么都要与时俱进。过去他帮人家看风水，都要先跟人家说明白，风水轮流转，没有哪座宅子的风水能一直很旺的，一般非常旺的宅子，总会有非常大的难跟着，这就是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依的道理。放在过去，人们一般要挑选那种安稳的宅子，因为那个时候一处宅子要住几辈子。你不能光图你自己眼前富贵，你还得想你子孙安康呢。但现在人们的想法变了，人们会跟我明说，我就要这几年旺，然后等我发了财，我就把这房子卖了，换地儿！

所以，大师对我说：你不必帮她们做决定，你就告诉她们，如果要眼前的快乐，那么就准备好过几年换房子——当然前提是：首先，心态上要“愿赌服输”，其次，能力上至少要换得起“房子”。在这方

面，榜样很多，美国的麦当娜，台湾的张曼玉，都属于敢折腾并勇于为折腾买单的女人。假如您跟我说，我又不是麦当娜张曼玉。OK，拜托，知道就好，既然您不是，那么我的好姐姐，您踏实点儿不好吗?

从此过节不忧伤

端午，三天的假。

三天，旅行肯定很傻。背包刚打开就得回来……

逛店也很无聊，虽然很多店都打折，但便宜有好货吗？狂转悠四个小时，最后回到家细细一算，什么买一百送六十，其实是八五折！

那么，到近郊？不要，去年已经上过一次当了，八达岭高速成一停车场，泡温泉的池子像下饺子的汤锅。

当人经常休假以后，休假就需要一点儿创意——假如还是单身，不如相亲吧，尤其是那些平常忙得脚丫子打后脑勺的白领同志们，如果没有人给介绍，那么就上网找好啦，反正见一面又不掉一块肉，如果感觉好，也算收获，如果感觉不好，反正网上人多的是啦，再见下一个好啦。

我认识一离异男，两年前离婚，起初，一到逢年过节就难受得要死要活。在北京，一个饭局如果全是男的没有女的，这样的饭局叫“干葱局”，大过节的，跟干葱们在一起太失败了吧？可是这世界除了男的就是女的，人家好端端的良家妇女，有老公的大过节的凭啥陪你呢？没老公的，倒是想陪你，问题是你打算陪人家一辈子吗？如果还没想过，那您就忍忍吧。

后来，离异男知道了网络征婚这个好东西，从此过节不忧伤。临过节前一周上网狂扫，普遍发信，重点联系，然后全部安排在假日见面，喝个下午茶什么的。见面之后，有感觉就邀请人家到家里坐一坐，号称自己做饭手艺高超，没感觉喝完一杯咖啡走人。他对我说：“求谁都不如求自己。过节也一样，尤其是这种不长不短的假，你约朋友吧，你不知道人家有什么安排，或者有什么期待，不如就约陌生人……”

我说：“哦，你成个家不就妥当了？”

他说：“我疯啦？又不是天天放假！哪儿有那么多时间？！”

生女当如郭晶晶

以前我有多不喜欢郭晶晶，现在我就有多喜欢郭晶晶。

一个视力只有0.2的女人，除了跳水什么都不会，如果不是有一个奥运冠军的光环，就她那长相，总眯缝着个小眼睛，怎么也上不了《时尚》杂志吧？即便到佳缘征婚，也算大龄剩女，竞争力可能还不如二十五六岁的外企小白领。但，她是郭晶晶，即便只会跳水，什么别的都不会。

是的，过去我不喜欢郭晶晶，是因为我曾经很喜欢她。雅典奥运会的时候，她和田亮被称为“亮晶晶”组合，双双奥运冠军，有点儿“两小无猜”、“金童玉女”的感觉。然后不久，就传出霍启刚横刀夺爱。那时候，总在娱乐版看到郭晶晶，还看到过她画着“烟熏眼”的照片，大概是正拍什么广告，感觉像三流模特。不知道为什么，还是喜欢看到她和田亮，总觉得那种从小在一起训练，甚至使用同一块毛巾长大的感情更清纯。共同为一个目标奋斗，流泪流汗失败成功，多么美好的经历！训练不止是艰苦，还应该是枯燥的吧？无数次重复同一个动作，几十年如一日。他和她在一起，她怎么割舍得下？就因为一个富家公子吗？所以，不喜欢她。同情田亮，同情他的愤怒，任性，失去理智，以至搭进自己的前程。

但4年以后，再次看到她站在3米台上，我忽然发现自己是那么那么喜欢她－－她身上有那么一种劲儿，既旁若无人，仿佛全世界都不存在；又神采卓然，知道整个世界的目光正聚焦在自己身上。骄傲、从容、自信、淡定，明星气质。然后，在观众席上看到霍启刚，也不那么厌恶了。再然后是霍震霆为郭晶晶颁奖，那一瞬，甚至觉得又是一段人间佳话的开始。

跟朋友说起这种感觉，朋友说：“你就是势利呗。如果她没有复制自己，没有卫冕，再被霍家公子抛弃，你还会喜欢她吗？你会不会说活该？！”

也许我会，但是，难道一个人会随随便便成功吗？难道从那么多指责攻击谩骂丑闻缠身的泥沼中脱颖而出是非常容易的一件事情吗？必须要非常坚定、非常自信、非常自我、非常忠于自己并勇于坚持才可以做得到。

生女当如郭晶晶。

当整个世界为你喝彩祝福，夸你是跳水公主，夸你和他金童玉女，你却把自己搞得像一个娱乐明星；当整个世界传着你的绯闻，说你背叛、堕落、物质、拜金、薄情寡义的时候，你却以完美得几乎无懈可击的动作成功卫冕。我就喜欢这样的女人，无论她嫁入豪门，还是没有嫁入，因为她懂得什么是自己想要的，并肯为此努力付出，不计得失，承担所有该承担和不该承担的压力。这样的女人，像麦当娜，过去我很讨厌，现在我很喜欢。她们具备钻石品质，璀璨且坚强，不像青花瓷，美丽却易碎。

工具类女人VS玩具类女人

一个25岁的女孩子给我写信。第一次写信，她问我她的男朋友向她提出性要求，她不知道应该怎么办。她不是生活态度随便的女孩子，至今是处女，她希望男朋友不要因为她的身体而爱她。第二次写信，她告诉我，已经分手。她跟我说，她并不为失去他而后悔，但她确实感到困惑，她的困惑在于：到底什么样的女孩离幸福更近？好女孩还是坏女孩？

她说她一直所信奉的那些好女孩所应具备的品质——善良，付出，为他人着想，纯洁，不势利，不花男人的钱，但这些让她伤痕累累！她发现善良并不是吸引男人的女性品质，占据男人心的往往是不那么善良而有手段的女人。同样，她见到无数肯为男人全心全意付出的女人，结局悲惨，而无情地利用男人，拿男人当阶梯，让男人为之全心全意付出的女人，却春风得意永远立于不败之地。她不势利不物质，愿意和所爱的人一起奋斗，但男人却往往认为她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没有更好的选择。男人在穷的时候，不敢追逐势利的女人，而一旦发达，第一件事情就是在势利的女人面前一掷千金扬眉吐气。她以为不花男人的钱是一种美德，而男人却认为她是一个低成本女人。而她最最重视的纯洁，也许只有男人在要娶老婆的时候才会稍微考虑一下，而如果单纯是出于喜欢，人家更喜欢不那么纯洁但床上功夫一等一的女人。

我不知道怎么回答她——如果我鼓励她守身如玉，万一她守到40岁，会不会因此恨我？如果我鼓励她爱他就给他，万一她所托非人，是否会寻死觅活？

她的两封信都被我贴到博客上，让我惊讶的是，几乎所有的人都认为她是好女孩，但不是所有的人都认为她吸引男人。很多男人告诉她，如果考虑娶媳妇，他们会娶她这样的，但不会为她魂牵梦绕。这是男人的双重标准——娶老婆当然经历越单纯越好，玩女人当然经验

越丰富越好。老婆是工具，是要担负传宗接代生儿育女重任的。漫漫人生，沟沟坎坎，谁没有走窄了的时候？老婆当然要选患难与共的，就如同选工具当然要选结实的、耐用的。但选玩具呢？不都是要选自己喜欢的好玩的吗？虽然玩具除了耽误时间浪费金钱，并不能给我们创造价值，但愉悦我们身心啊！

过去，我会认为男人只跟那些玩具类女人玩玩，并不真爱她们。但通过博客，看到那么多那么多匿名留言，我忽然困惑了——到底是做工具被男人娶回家幸福，还是做玩具被男人爱不释手幸福？当然我知道，肯定有一个答案是绝对正确的，那就是独立自尊平等互爱彼此忠诚的婚姻最幸福。但多数女人，一生实际上是在工具和玩具之中挣扎，而少数女人，当然是坏女人了，她们选择一结实耐用的工具做老公，然后，和各种好玩有趣的蓝颜知己喝咖啡谈艺术消磨时光。

大丈夫VS宠物男

所谓“宠物男”，顾名思义，就是愿意做女人宠物的男人。

据说在韩国，愿意成为“宠物男”的20多岁年轻男性正在增多。他们通过互联网社区上传“寻找女主人”的帖子，表示可以随叫随到，陪女主人吃饭、看电影，周末还愿意陪女主人逛街购物去游乐场，只要是女主人的要求，都将百依百顺。

“身高1米78，体重74公斤，手机号码XXXXXX、居住在XXX，可以用手机传送照片，愿意将我养作宠物的女士请通过这个手机号码和我联系”——就这么简单！有经济实力的女人看到帖子，就可以谈价钱啦。价钱谈妥，就可以像养一只小猫小狗一样，把“宠物男”领回家，“宠物男”不止具备所有宠物的品质，而且，如果你愿意，他们还可以有身体接触甚至更亲密的行为。

韩国有线频道“喜剧电视台”最近推出一档类似咱国内的“选秀”节目——召集宠物男，一共有2200多男人报名，竞争率高达400比1。可见，不是说是个男人肯听女人话就成，您还得有身高有相貌有才艺有款有型懂得讨女人喜欢！

按道理说，韩国是一个绝对男权社会，女人一结婚基本就在家歇着了，“宠物男”的市场在哪儿呢?

跟朋友聊天说到这事儿，朋友说，你不看韩国电视剧吗？韩国女人要想嫁一个差不离的男人，竞争多激烈！为什么韩国整容业那么发达？您不整容，您原装，您怎么跟那些整过容的姐妹们比拼啊！而且，正因为是男权社会，所以，不管嫁了什么样的男人，男人都是不回家的，上班不回家，下班也不回家，有应酬不回家，没有应酬也不回家，比着赛着晚回家。给韩国男人当媳妇，不管您原来受了什么教育，做过什么职位，只要您嫁人，您就得伺候公婆、洗衣做饭，没什么可商量的，您要是出去工作，您丢的是全家族的脸。而您的丈夫

呢，呵呵，他倒是可以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即便是去了声色犬马的场所，回来也是理直气壮，男权社会嘛！

所以，现在韩国妇女也想明白了——凭什么呀？嫁人咱落到什么好啦？不就是男人嘛，咱凭什么非得对他们必恭必敬的？豁出去不嫁了，看谁急！凭什么整容，把整容的钱省下来养“宠物男”不是一样？咱整容，为了讨好他们咱得受罪，养他们，他们就得讨好咱们哄咱们开心。

说到底，男权社会，真正受到伤害的并不是女人，女人好办，大不了嫁鸡随鸡嫁狗随狗，而男人就惨了，您得挣钱养家吧？您要是家境差一点儿，挣钱能力弱一点儿，您想娶媳妇？！您即便是娶上了，也是给人家女的打一辈子工，当牛做马兼看人家娘家人脸色！所以，估计新一代的韩国小男人也想明白了——凭什么跟父辈似的做大男人，落什么好了？年轻的时候全在奋斗，退休了干不动了跟儿女怄气，操劳一辈子，家庭基本是一摆设，还不如做做“宠物男”，既赚了钱又享受了女人的爱，何乐不为？

安慰VS慰安

香烟盒上写着“吸烟有害健康”，可是吸烟的男人，有几个会因为这句话而戒烟?

染发剂说明书里，明确告诉你，其中含有的物质可能致癌，又有几个女人会因此而放弃臭美?

在很早以前，但凡看到男人爱上不该爱的女人，或者女人爱上不该爱的男人，我都会多嘴，现在我不了－－不是因为我世故，而是因为我懂得了感情。感情之所以被称为感情，是因为它跟理智是两回事。谁也不比谁傻，凡是我能看明白的事情，他们自己心里未必就不清楚。所谓当局者迷，不是他们真的迷，是他们愿意被“迷”，他们感觉被“迷”很舒服，比“清”要爽。

比如说，一个年轻女孩子，要死要活地追一个可以做她父亲的已婚男人，众人对男人说，就算她没有心计，但你不能不明白吧？女人心海底针，过几年，她成熟了成长了感情需求发生变化了，你怎么办？幸亏这男人不是帝王，否则这帮多嘴的众人早被拖出午门问斩！

男人为女孩子离了婚，买了房，又把她父母不远万里接到身边，然后当女孩子站稳脚跟开始跟他找茬儿时，他感觉自己被利用了。众人同情他，我不！他真傻吗？他真不知道吸烟有害健康吗？真不清楚染发剂里含有致癌物质吗？他知道他清楚！多少吸烟的人在真得了肺癌后开始后悔，但，假如时光倒流，回到那些他寂寞无聊烟瘾发作的时刻，他会因为想到日后病床上的这一幕而克制自己吗？多数人是不会的！

男人如此，女人也一样。一些已婚妇女给我写信，她们在网上或者偶然的场合认识了一个男人，这个男人肯定比她们的老公对她们更殷勤更体贴更温存也更耐心，双方短信电话网聊，然后XX或不XX，然后有一天，她们发现自己只是人家的沧海一粟九牛一毛，她们开始痛苦了－－她们问我为什么？！为什么？难道您自己心里不清楚吗?

您又不是未成年少女！对，您说得对，您渴望的是感情上的“安慰”，但人家以为您需要的是身体上的“慰安”。那又怎么样？难道“安慰”比“慰安”高尚很多吗？别自欺欺人了！

我们都非常清楚男欢女爱能给我们带来什么，不管是真爱还是假爱，对于不善独处不耐寂寞的人来说，总是聊胜于无的。多数时候，我们之所以需要亲密关系，是因为无聊，我这么说丝毫没有贬低感情的意思。我相信爱的力量，相信感情之中含有一种可以使我们超越平凡的能力，正因为如此，我们渴望感情渴望真爱。但，我不得不说，很多时候，人们只是假爱之名，给自己一个理由——仿佛只要是在爱的旗帜之下，无论是“男盗女娼”还是“横刀夺爱”都更容易显得高尚和堂而皇之。

我手机上曾收到一条短信：“天下雨，中年男女出轨，都属自然现象。”

这条短信我琢磨了又琢磨，终于明白了——人到中年，事业有成的，因为奋斗得太艰辛，好容易打下江山，岂能不享受？他们希望在自己老掉之前给自己一些补偿；而事业无成的，反正已经一事无成，这辈子前半段拖家带口，为老人为儿女为家庭贡献得太多，现在也该为自己活一活了。

于是，即使吸烟有害健康，但男人对自己说，少吸一点儿应该没问题吧？再说，大家都在吸烟，二手烟不是更有害？而且，退一步讲，吸烟的人也有长寿的，不吸烟的也有短命的，何必对自己这么苛刻？

于是，即使明知道染发剂含有致癌物质，但女人对自己说，偶尔染一次应该不至于吧？再说，与时尚漂亮讨人喜欢相比，那一点点潜在的可能的未来的患癌危险又算什么？难道你一辈子不染发就不会生癌了？再说，灰头土脸几十年，连老公都觉得你土，那样即便活得像乌龟王八一样长寿又如何？

好吧好吧，亲爱的朋友，通往罗马的路原本就不止一条，人生是你的人生，你当然有权决定如何度过，但是，当你享受了吸烟和染发的乐趣，请你一定不要在有一天说自己不知道其中的代价和风险，你是知道的，你只是太贪心又缺乏担当力。

床上VS床下

我以前一直不理解，为什么有的男人会理直气壮地认为干家务就是女人的事。前两天，我终于明白了——我一女友，从小娇生惯养，找了个老公，五大三粗，虎背熊腰，对她也算呵护有加，但就是一样，不干家务。女友最初没计较，新婚生活也新鲜，但新鲜劲儿一过，矛盾就出来了。洗衣服做饭拖地倒垃圾全得她做老婆的干，而且——他要喝茶，她得给沏上；想吃苹果，她得给削皮；洗完澡得给他把脚擦干；出门前还得把鞋给备好。稍微有点儿不周到，那五大三粗虎背熊腰的男人就得数落她两句，大致意思是你连这点事儿都干不好，还算女人吗?

这种事儿吧，如果老婆不上班，做全职太太，还能算是一个夫妻间的乐趣，可要是这做老婆的也上班，白天办公室伺候完老板，回家再接着这么伺候老公，一次两次还成，要是积年累月的，还真容易不平衡。

我这女友就跟她男人掰扯：凭什么家务活都是我干啊?

她男人就说：你是女人啊。

女友还击：谁规定女人就该干家务？那家是俩人的，怎么轮到干活就全是我一人呢?

她男人慢悠悠地说：这家里的事啊，分床上的和床下的，要不以后改你在床上使劲，那下了床，活儿我全包！

女人听了，哑口无言。

女友把男人的话学给我，我听了想起另一件事——我一朋友前两天火急火燎地找我，说她亲爱的弟弟被一老大姐给“勾搭”了，家里人都急得不得了。她这亲爱的弟弟大学刚毕业没两年，在一单位实习，居然跟一年长他十多岁的大姐同居了，问他那大姐有什么好？她亲爱的弟弟回答说：会心疼人。

什么叫会心疼人？我想大概就是这位大姐在家里，无论是床上还是床下都是“劳模”吧？

俗话说，清官难断家务事。之所以难断，就是因为男女之间，有很多事是没办法拿到台面上断的。你很难就事论事，说谁对谁错，比如说家务活，原则上说，男女平等，都应该干，但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人家爷们儿觉得自己在床上流汗了，所以床下的事就该娘们儿干，你要非跟他掰扯这个理，他心里不痛快，觉得你不会心疼人，到头来吃亏的是谁？所以，我劝那些因为家务活跟男人吵架的女人们，俩人在一起多不容易，不就是一点儿家务活吗？请个小时工不就完了？何必吵吵闹闹呢？家是讲理的地方吗？法院是讲理的地方，要真闹到上法院讲理，理讲清楚了，日子还过吗？

很精很认真VS很傻很天真

玩牌，对家属于“很傻很天真”类型，玩了一下午，一把没有赢。如果是牌不好，我也就认了，问题是牌很好，她乱打。有一把打无将，所有的主都在我们手里，她上来就调主，兴致勃勃地轰炸4圈，其实她轰炸的是我，因为我们的敌人本来就没主，贴点儿不痛不痒的副牌，然后大家都没有主了，我还以为她副牌也大呢，结果她调完主牌，出一张小副牌，被人家擒了，接下来就全是人家表演。本来我们有主还可以杀，但被她调干只能眼睁睁看人家出副，连一张草花2都是大牌，因为我们没草花了！

我气得不得了，丢了牌不玩。她说：你至于吗？不就是玩牌，又不赢房子赢地？

我说即便是不赢房子赢地，咱也稍微认真一点儿吧？你这么玩，有乐趣吗？

她说你这么认真，一张牌一张牌地算，就是赢了，又有什么意思？

我执意不玩，于是有人替了我。他们也没赢，但他们一直高高兴兴大呼小叫地输着……

他们一直玩了两天，这两天我一个人看电视泡温泉百无聊赖，直到两天之后退房，大家驱车回来，车上一朋友对我说：你肯定觉得特没意思吧？

我说：是，太没意思了。

那朋友沉默片刻，说：主要是你太认真。不就是玩牌吗？

我说是啊，玩牌玩的不就是一个认真吗？你记牌，算牌，俩人打配合，玩默契，要是像她那样，想出什么出什么，对家手里有什么不知道，下家手里没什么也不知道，那还玩什么？

朋友跟我说：可是，她玩了，还很快乐。咱们出去三天，她玩了三天，乐了三天，尽管牌输了，但混到了朋友赚到了高兴。你也是三

天，第一天生气，剩下两天全一人待着，你说你们谁亏?

当然是我亏。我亏就亏在一定要跟会玩牌的人玩，如果对方不会，我也愿意教他，但他一定要有脑子，然后要认真，要跟我一起记牌算牌，要琢磨我出的牌是什么意思，我手里有什么、没有什么，怎么把牌权顺利转到我手上。这些要求过分吗?

朋友说，倒是不过分，但不如人家“很傻很天真”来得简单——“很傻很天真”并不享受“牌技”，只要有人跟她玩，她就高兴，玩牌就是放松和消磨时间，所以人家既不认真记牌，也不在乎输赢，对方会打不会打都不重要，因此，人家就比你容易快乐。

回城，打开信箱，里面塞满“很精很认真”的女人来信。她们有好的工作，好的教育，好的收入，长得也说得过去，但就是没有爱情，她们问我：为什么那些看上去无论是相貌还是工作还是教育程度都不如她们的女人却总是有男朋友，而她们却没有呢?

在以前我会用“高不成低不就”来回复她们，但现在我知道她们的痛苦了——她们和我一样，一定要找到一个会玩牌的人当对家。假如她们能“很傻很天真”……

呵呵，她们肯定做不到。就连我，打个牌都要挑对家，何况她们是找男人? 人生多漫长啊，要每天跟一个完全不理解你心思，也完全不打算弄明白你心思的人在一起，得多大的勇气!

谈恋爱VS买房子

才女张爱玲曾经说过一句著名的话：成名要趁早。

其实，何止是成名？失败、失望、失恋也是要趁早的，而且是越早越好。成名这种好事，不见得每个人都会碰上，但失败失望失恋这种倒霉事，很难不碰到，除非您是睡美人，在15岁的时候被纺锤刺了一下，还没来得及感觉到疼，就熟睡100年，一醒来，身边正好有一位又帅又痴情的王子，得，江山到手，良人可靠。

可是咱们一般人哪有这么好的运气?

在我的博客上有很多大龄女子给我留言，学历不是本科就是硕士，个子一般都在一米六五到一米六八之间，五官端正，家境清白，收入均达到社科院规定的白领标准，但是二十六七了，竟然一次正儿八经的恋爱都没谈过，她们很苦恼地问我：上哪里去找那个共度一生的爱人呢?

我问她们，难道从来没有男人追求过你们吗?

她们说也有，但那都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比如上高中的时候，上大学的时候，但都是没开始就结束了。理由很简单，她们很乖，不想随随便便就把初恋初吻交给一个毛头小伙子，更何况她们以学业为重，是家长的好女儿，老师的好学生。然后毕业了，她们到一个女多男少的单位，一年两年，见到的男人不是已经结婚的，就是可以做自己父亲的。我说可以找人介绍啊。她们说找谁介绍？办公室都是女同事，单身的自己还在找，结婚的又舍不得把自己的老相好介绍给你。她们既不肯上网，也不肯去婚介，这些地方让她们觉得丢人。她们一天大部分时间都耗在没有什么可能性的办公室，而即便不去办公室，也没有别的地方可去。她们问我，报纸上不是说男女比例失调吗？不是说男的比女的多3000万吗？那多的3000万在哪里呢?

呵呵，大概还在幼儿园吧！

有的时候，我也替她们觉得不公平，为什么那么多婚外恋的女人可以占有更多的资源，而她们却连一个都没有？跟一男人说到这件事，那男人说这找对象谈恋爱就像买房子，你越想一次到位，你就越没戏。那些老找不到对象的女人吧，总想这一辈子就找一个，找到就是一辈子，这就不容易成功。你想啊，咱有几个人买房子是一次到位的？不都得先将就将就，等以后有钱了，咱再买更好的，而且越买咱越有经验。可她们呢，非要一次就买一个180平米的，还不想贷款，还不想买二手的，可是青春比钱还容易贬值呢，本来还可以买套两居室，混到最后连一室一厅都买不上了！

想想也是，好女人上天堂，坏女人走四方。失败是成功之母，坏女人在跟男人的交手中百炼成钢，而好女人则只能给我写信，问我那些未婚忠诚有责任感想找个好女人白头到老的男人在哪里？！

女追男VS男追女

俗话说，女追男，隔层纸；男追女，隔座山。但在残酷的都市恋战中，似乎并不如此。男追女，只要胆大心细脸皮厚，假以时日，总有机会；但女追男，呵呵，即便追到床上又怎么样？您以为只要肯打折甩卖优惠酬宾白送白给送货上门，人家就能珍惜您爱护您执您之手与您偕老？想什么呢？！隔层纸，隔的是一层“窗户纸”，过去封建社会，这层窗户纸一捅破，怎么都得给个说法，但现在，没这回事儿了。开放了，自由了，男女平等了，谁也不欠谁了，甚至如果男的自我感觉好，他还会有一种做“慈善”的感觉，仿佛是他不忍看着您孤枕难眠，所以救您于水火之中，您完事儿还得心存感念，否则上哪儿体会一个男人的好呢？

有一次，我跟随电视台的某位老师参加一个活动，需要说明的是，这位老师是男性，而且自认为很招女人喜欢，而且也确实有过相当多的恋爱实战经验，属于前女友一箩筐的类型。

那是一个针对都市剩女的讲座。一位外企白领当堂发问，说自己一直是好学生，大学是名牌大学，四年寒窗，年年一等奖学金，毕业以后又读了研究生，硕士毕业就职于知名跨国公司，她说自己也没什么错，但不知道为什么，从来没有男人主动追过她，她也从来没有谈过恋爱，根本不知道应该跟谁谈，怎么谈。她的苦恼是，上哪里去找属于自己的爱情，说得具体一点儿，就是找到那么一个人，她可以跟他撒娇争吵哭泣拥抱原谅亲吻手拉手上街肩并肩旅行分享快乐分担悲伤。

那位老师听完，当即问对方年龄。对方犹豫一下，说27岁。老师大叫：您27岁，从来没有谈过恋爱，从来没有喜欢过男人，也没有被男人喜欢过，这还不是错？这是最大的错，一个女人可以读书差一点儿，工作弱一点儿，但不能连情感经历都没有。从18岁到27岁，您都干什么啦？

女白领说，她大学读的是文科，一个班只有两个男生，她基本天天就是宿舍教室食堂图书馆，上街也是和女朋友，现在的公司，男人不是有老婆就是有女朋友，她连可能的潜在的约会对象都没机会碰到。

老师听了，问：为什么不让亲戚朋友帮你介绍呢?

女白领说她不是不接受相亲，但越相越无聊，都是见面吃饭，然后没过多久，人家就提出“你家我家”，只要她在这个问题前一犹豫，立刻没下文了。她问自己错在哪里了？难道谨慎一些不对吗?

记得那位男老师当时稍做沉吟，然后敷衍了几句，大致意思是，不要着急，多谈谈，找找感觉，也许是没有找到合适的人。但活动一结束，他就对我说：你说她老问我错在哪儿，她都那么大人了，连追个男人这隔层纸的事儿都不会，让我怎么教她?

我对他说，您最好别教了，她就是学会了这隔层纸的事儿，又怎么样？那些主动跟你投怀送抱的女人，那些让您欢喜让您忧的女人，现在哪儿呢？都幸福吗?

平衡VS平等

如今的男女关系说到底是强弱关系。强势的一方，无论男女，都会如鱼得水。男人优秀成功，女人漂亮富有，都更容易处于强势地位，更有资格挑三捡四。所谓优秀的女人被剩下，一方面是她们的个人选择，另一方面不是因为她们太优秀，而是因为她们优秀得还不够，正好处在半山腰。山顶上的女人，用亦舒老师的话说，她们跟谁分手后面都跟着一个排的追求者，比如戴安娜等。

曾经在一本书上说，男女地位的差异取决于所掌握的社会资源的多少。以前，男人是家里的顶梁柱，生计全靠他维持，娶个三妻四妾放在家里，男人是妻妾占有多少资源的最终决定者——我给你多少就是多少！这更让我明白了什么叫“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兄弟”可以增加男人手中的社会资源，需要好好维持关系；“妻子”则纯粹是消耗资源的寄生物，一种装饰，所以，有钱了换件新衣服是很正常的事。那些个妻呀妾呀成天为争夺男人的宠幸你挤兑我我算计你，说到底，不就是为了多占有些资源吗？那时候，男女都认同这种关系，所以没有不平衡的感觉。

但在今天，女权主义之所以愈演愈烈，就是因为女人可以挣钱了，可以自己养活自己了，再也不用仰人鼻息了。尤其是在男女同工同酬之后，女人一改往日低眉顺眼伏低做小的姿态，大大方方地开始有要求——家务活不是天生长在我肩上的！我工作忙不想生孩子！我今晚有应酬……我也越来越多地听到周围女性的感叹：从前是有男人的，他们现在哪里去了？这一点亦舒老师回答得极妙：他们仍蹲在那里，不过，现在的女人长得至高至大，已经看不见个子渺小的他们。

过去男女不平等，女性很难体现社会价值，现在男女平等了，女性却需要付出更多——过去女性只需扮演好贤妻良母角色就行，但现在女性要学会平衡家庭和事业的关系。女性经常要面临选择，除非是那些女超人，精力、脑力、体力都超强，心智过人，善于承受压力。

但大部分的寻常女子，则要在二者之间做艰难平衡。只有事业的女人被称为败犬，仅仅围着老公孩子转的则被称为黄脸婆。无论是社会还是男人对女人的要求都和过去不一样了，甚至包括女人自己。

如今的女性，如果说出了问题，是社会进步和发展本身带来的问题。社会要求女性自立，也提供成就女性的机会，如果男性和其家属却还要求他们娶的媳妇像过去那样三从四德就不现实了。上了一天班，挣钱不比男人少的女人，凭什么要看男人脸色呢？凭什么要容忍男人拈花惹草招猫逗狗呢？不过，男人好像没意识到这点，他们的不买账不配合，使学习好身体好工作好有独立意识的女人难以得到想要的情感。男人总在批评女人对感情要求高，实际上，女人对感情的要求是合情合理的，只不过男人不习惯而已。这种习惯是一种“文化”上的习惯，一夫一妻作为一种制度连一百年都没到，很多男人的爷爷那辈还可以娶好几房媳妇呢。

于是，女人不平衡了。于是，就有了剩女。剩女的产生就是因为女人进步得比男人快。

不过，剩女总比那些挣扎在不幸婚姻中的黄脸婆好。大多数剩女不愿委屈自己，宁缺毋滥，更何况有些剩女，她们只是没老公而已。多姿多彩的感情生活，跌宕起伏的情感经历，她们一样不少。她们享受了男欢女爱中的欢和爱，但拒绝了婚姻中的琐碎和平庸。剩女也渴望爱情渴望归宿，但她们不接受一斤竹笋搭一筐烂白菜的婚姻。

剩女的大量出现，对女性而言，很难说是骄傲还是悲哀，只能说这是社会发展到一个阶段所出现的状况。之所以有大量剩女，就是因为这部分女人不肯妥协，而大部分男人的择偶标准还停留在三妻四妾时代的“大太太”水平上：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在男权社会，这没问题，但在现代社会，男女平等了，大家一样数理化拼上来，一样浴血职场笑傲江湖，一样供房子供车，独立女性越来越没兴趣做这种男人的“红旗”。只有这部分女性越来越多，同时男人逐渐接

受并认同这种情感追求时，男女之间的关系才会达到一个新的平衡，但现在，正是僵持胶着的状态。

剩女的形成，是因为不肯妥协不愿将就，又没遇到肯迁就她们欣赏她们的男人。但如果社会大量出现剩女，一定不完全是某些女人的问题，这应该被当成一个社会问题。只有社会更进一步发展，男人和女人达成谅解，新的平衡才能达成。

丰富VS平淡

一行人去黄龙，4000多米的海拔。一下索道，刚走两步，我就决定放弃登顶。同行的人劝我：来都来了，咬咬牙吧。

我很坚决，不。要去你们去，我不受那个罪，再说，山下也有风景啊。

他们去了，也没有登顶。他们说主要是想到晚上还要乘三个多小时的车赶到九寨，怕时间晚了，山路不好走，危险。

我们相互嘲笑。他们嘲笑我，我嘲笑他们。我嘲笑他们，是因为从结果上看，他们和我一样，都没有登顶，还比我多付出了辛苦。他们嘲笑我，则是因为我连尝试都没有尝试，直接就下了山。

我想，如果倒退几年，我应该会和他们一样，总希望自己多经历一些吧？哪怕最后没有结果，我也愿意，但现在，可能是经历得多了，反而贪图安逸了。山上固然有风景，但山下就没有吗？而且，山下的风景就一定比山上的差吗？为什么非要吃苦受罪呼哧带喘到山顶上去呢？更何况山顶上可能还没有什么风景，就算有又怎么样？你能把风景揣兜里带走吗？无非是下山以后多一点儿炫耀的资本而已。当然，假如我脸皮足够厚的话，等回到自己生活的环境，也可以告诉别人我去过山顶，谁又能说我没去过？

九寨深夜，女友给我打来电话，说她爱上一个很优秀的男人，为他已经哭了无数次，她问我，怎么才可以不哭？

我对她说：亲爱的，很简单，放弃他就好了，难道你周围就没有可以好好爱你疼你的男人吗？

她说有，但她没感觉。她心中只有他！

呵呵，这是一个要去山顶的女人。山顶纵使什么都没有，通往山顶的路纵使荆棘密布险象环生，她也要去。哪怕最终无功而返，甚至更惨，跌落山崖摔个半残。

我们得承认，这个世界上，是有高山和峡谷、丘陵和平原的，如果大家都甘于平淡，找一个差不离的平平淡淡一生，那么人世间就会少很多泪水和苦恼。但问题在于，不肯。以前我不理解，会痛骂这种“贱货”：你是受虐狂吗？放着满天下的好人不去爱，偏要去爱那个比月球还冰冷的家伙！

现在我理解了——人类为什么要登月？要花那么多钱，费那么大心血，而且冒那么大风险？月球上有什么？有水吗？有生命吗？月球上连空气都没有！

凡是那些在婚姻和爱情中屡屡遇到不幸、痛苦、坎坷的人，多半都是一门心思要登顶甚至登月的，他们不甘于生活在山脚下，尽管山脚下比山顶上要省心，要安逸，但如果要他们一开始就那么省心、安逸，他们会觉得痛苦、压抑、缺乏挑战！

一位移民加拿大的女友对我说，回国之后，最大的感触是国内的婚姻状况，尤其是中年婚姻，不像加拿大那边的夫妻，平平淡淡细水长流，节假日，有家的一定是和家人在一起。哪里像国内，四十多岁的男人即使不离婚，好像也不肯把心思用在老婆身上，一开口就是“审美疲劳”。

她说她想了好久，终于想明白了——西方孩子从中学就开始恋爱，年轻时体力好康复能力强，即便是摔倒了落一个疤也不太在乎。然后到一定岁数，选择婚姻的，多数就是喜欢山脚下平静安逸的那拨儿男女了，对于这拨儿人来说，山顶再美他们也懒得抬脚，他们摔过跟头了。如果没有选择婚姻，多半就是性格如是，要么是职业冒险家要么是业余登山爱好者，他们宁肯经历一场又一场起伏跌宕的情感生活，也不愿意日复一日重复平淡。但咱们中国的这批中年人，他们在年轻的时候，先是忙学业，学业之后是事业，到该成家的时候，父母会按照“过来人”的经验告诉他们：找一个踏实过日子的最好，平安是福。结果，等他们人到中年，蓦然回首，发现这辈子快要过去了，竟然还没有去过山顶！人们说山顶缺氧、海拔高、空气稀薄，通往山顶

的路崎岖不平，而且，上去了还得下来，并且下来的路，可能比上去还要艰难，但他们没有去过啊，他们听不进去！他们非得收拾行囊不可，奔着山顶就去了，即便最后没有登顶，落一身伤痛。

到底怎样的人生才是幸福？是平淡还是丰富？是山脚还是山顶？也许并不存在一个标准答案，但，那些知道自己要什么的人，总是遗憾少一点儿。比如，我就不会后悔放弃登顶，正如同那些登顶的人，他们不后悔曾经尝试。

价值婚姻VS价值投资

当大盘从6000点跌破2000点，损失最惨重的恰巧是所谓“价值投资”。股市最火暴的时候，每天都有无数投资专家教育你啥叫价值投资，他们引用最多的一句话就是巴菲特老先生说过的：如果一支股票你不打算持有10年以上，那么你就不要买。

可是，亲爱的，当大盘跌破2000点，您能告诉我哪支股票逆流而上或者稳坐钓鱼台了？人们之间争相问的都是：你跑了吗？什么时候跑的？凡短进短出赚了钱买大车车大房房的都被人艳羡不已，凡一看苗头不对当机立断清仓甩卖的也沾沾自喜及时止损没有全军覆没，最后被套在里面的是谁呢？呵呵，就是价值投资的，尤其是真正价值投资的－－咱不怕，咱就准备拿它个十年八年，不成就二十年三十年，再不成就一辈子，咱自己这一辈子不成咱当遗产留给儿子闺女，儿子闺女不成，咱子子孙孙无穷尽矣！反正咱买的是中石油，难道中石油会倒闭不成？反正咱攥的是银行股，难道银行会关门破产？

好吧，就算十年八年二十年三十年以后，您的股票不但回了本，而且还翻了两三番，那又怎样？人生有几个十年八年二十年三十年？如果看得悲观一点儿，您要是不幸在最高点位拿的中石油，那您还真就可能 “窖藏一生”。反正我有好几个朋友，包括我亲娘在内，都只能“价值投资”了，不过我妈心态好得一塌糊涂，她对我说反正那些钱我本来也是要留给你的，现在还是你的。我心说，那能一样吗？！

我妈这代人，极厌恶投机，在他们那年代，投机倒把是要判刑的。他们坚信暴风雨终会过去，风雨之后就是彩虹，所以有耐心有毅力，这种耐心和毅力成为他们的信仰、座右铭、人生指南，时刻影响他们的选择。比如说，他们不管婚姻多不幸，但绝不离婚，跟电视剧《金婚》一样，不管怎么打闹怎么争吵怎么婚外恋只要生命足够长，还就能混个金婚。他们觉得要跟一个人结婚，那就得别管6000点还是

900点都死死攥着，只要生命之火不熄，咱就当股票没有摘牌基金没有清盘，就扛着，打死也不卖。

我以前觉得他们特对，还特敬佩那种能守得住熬得过去直守得云开见日直熬到深山见太阳的那类女人，别管老公怎么蹦达，您回家也好不回家也好，给钱也不好不给钱也好，哪怕在外面都生了小兔崽子，咱就忍着，十年八年二十年三十年，等您钱包空了身子也空了，您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咱执手相看泪眼夫妻对泣一场，完后不计前嫌和好如初，还安慰自己说那些就是人生的小插曲，最终还是我俩，这叫“价值婚姻”。但现在，忽然发现“价值婚姻”其实很不值——凭什么6000点的时候他让你守活寡到900点又上你这儿蹭吃蹭喝顺便养老？以前我很瞧不起那些很快结婚很快离婚每结离一次就切人家一半财产的女人，现在觉得，单从投资上说，她们挺合适的，至少比一辈子死攥着一支中石油要强！

手稿时代VS电玩时代

忘记是哪位大文豪说过这么一段话，大致意思是说，人生假如能像写作一样，一份是手稿，一份是誊清稿，那该有多好?

大文豪生活的时代没有电脑，也没有电玩，当然到了电脑电玩时代也就不容易出大文豪了－－电玩时代，战争都像游戏一样，杀敌不再像冷兵器时代，“马边悬男头，马后载妇女”，那太残忍。电玩时代，只要按几个钮，就可以使一座城市瞬间成为废墟。哭泣哀号对于按钮的人，是听不到的，听不到，就不容易有道德内疚感，没有道德内疚感，就可以把战争当成游戏。所以，到了电玩时代，人们对待战争尚且如此，对待男女问题又能严肃到哪里去?

文豪时代，人生只有一份手稿，一失足成千古恨，所以每个字都要认真都要三思都要惜墨如金，而电玩时代，人生如同电子游戏，只要插上电，电脑没有中病毒，即便Game Over了也可以反复Restart，或者不停地提示，不停地重来，包括情人节－－2月14日过了，咱再过3月14日，2月14日的遗憾，咱3月14日补上，多么轻易就能补上的遗憾啊！哪里像手稿时代，错过一个人，就是一生的错过，就像手稿上写错的一个字，只能划掉重写，那个写错的字还在原地，哪里像电脑，只要按了Del，就干干净净。

收到过一条短信，是情人节“小沈阳版的”，全文如下：情人节可短暂了，手一拉一松，一个情人没了，嚎……手一拉不松，变老婆了，嚎……情人节最痛苦的事是啥，你知道不？是没有情人和你一起过，嚎……最最痛苦的事是啥，你知道不？是所有情人都找你一起过，嚎……

呵呵，如果人生无聊，那么就男欢女爱吧。这是我看电影《巴塞罗那之夜》的感想，电影中的男一号－－西班牙画家邀请两个女人同时和他做爱，他是多么直接啊，他说人生是短暂的，爱情稍纵即逝，为什么不呢?

所以，2月14日过了，不过瘾，咱就隔一个月再来一次，3月14日。游戏时代，情人也可以像游戏一样，只要你有天分或者勤奋，肯把时间浪费在游戏上，你多少都能从游戏中得到乐趣，然后老之将至，或者成为游戏高手，或者躺在养老院里颠三倒四地夸耀自己的光辉岁月。您这一辈子没干别的，尽过情人节了！